

标段编号: 2404-440305-04-05-369967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妈湾15单元02街坊T102-0482宗地（润融大厦）幕墙门窗
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1月08日

目 录

一、企业基本情况	3
1、专业技术人员数量	4
2、投标人相关资质、资格证书扫描件	6
3、2022年、2023年、2024年审计报告扫描件	9
财务报表汇总表	9
二、企业业绩情况	104
1、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104
1.1、深铁懿府4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2标	105
2、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119
2.1、大中阳光花园项目1、2、3、6号商业住宅楼，4号垃圾房，7号门楼外立面装饰工程	120
3、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126
3.1、天健前海T201-0157宗地项目幕墙工程	127
三、项目经理情况	144
1、项目经理简介	144
2、项目经理证明资料	145
(1) 注册证	145
(2) 安全B证	148
(3) 职称证	149
(4) 毕业证	150
(5) 身份证	150
(6) 社保	151
3、项目经理业绩1	152
3.1、深铁懿府4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2标	153
4、项目经理业绩2	167
4.1、大中阳光花园项目1、2、3、6号商业住宅楼，4号垃圾房，7号门楼外立面装饰工程	168
四、项目技术负责人情况	174
1、技术负责人简介	174
2、技术负责人证明资料	175
(1) 职称证	175
(2) 身份证	176
(3) 毕业证	176
(4) 社保	177
3、技术负责人业绩1	178
3.1、天健前海T201-0157宗地项目幕墙工程	179
4、技术负责人业绩2	196
4.1、深铁懿府4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2标	197

五、其他	211
5.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211
1、项目经理-李冬云	213
2、技术负责人-郑铭鹏	219
3、生产经理-郑铭雁	223
4、造价工程师-粟辉	229
5、安全主任-李晓冬	233
6、施工员-陈粤	238
7、施工员-陈灏	242
8、质量负责人-古超锋	245
9、质量员-赖泽鹏	249
10、材料员-姚燕君	253
11、材料员-黄镜波	256
12、安全员-史静涛	259
13、安全员-陈莹霞	263
14、资料员-余少萍	268
15、劳务员-陈碧娣	271
16、BIM 工程师-罗宗宏	275

一、企业基本情况

投标人全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业务范围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营业执照编号	91440300555433985J	成立日期	2010 年 06 月 01 日					
注册资本	13788 万元							
行政负责人	1. 姓名: 林海宏	2. 职务: 董事长	3. 职称: 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1. 姓名: 郑铭鹏	2. 职务: 技术负责人	3. 职称: 工程师					
联系方式	1.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 1001 号锦峰大厦 25C、25D 2. 邮编: 518000 3. 电话: 0755-23902255 4. 传真: 0755-23902255-609 5. E-mail: 332462439@qq.com 6. 联系人: 陈灏							
公司简介	万萌建科秉承以“精心施工、树立品牌、科学管理、诚信为本”的经营理念,公司建立了健全的企业章程和管理制度,并通过了 ISO9001 国际质量体系、GB/T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GB/T24001 环境管理体系。同时,荣获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公司以“立足深圳,走向全国”为战略发展目标,先后成立了“房建事业部”、“市政基础设施事业部”、“幕墙事业部”、“机电事业部”、“装饰装修事业部”等。公司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不断引进高端人才,增强核心竞争力,力求做精做强做大各事业版块。同时贯彻落实“为客户服务,对客户负责”的宗旨,竭诚为利益相关者服务,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弘扬自由灵活的企业文化,关心员工生活和发展,为员工搭建成长平台,谋求共同发展、共创未来,努力把“万萌建科”打造成引领行业的新标杆品牌。							
专业技术人员数量,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home)截图;								
注:香港投标人可提供加盖公章的专业技术人员表(格式自拟并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								

注:

- 1、本表可按格式扩展。
- 2、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增加表格内容。
- 3、投标人须附上相关资质、资格证书扫描件。
- 4、附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审计报告扫描件(全套页码)。

1、专业技术人员数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5433985J	企业法定代表人	林海宏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锦峰大厦写字楼25C、25D（仅限办公）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	林海宏	430421198*****12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B11204400000073	土建
2	林海宏	430421198*****12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0201101998	建筑工程
3	邹强	440184198*****3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3201303776	建筑工程
4	赖铭添	440524197*****3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5201503554	建筑工程
5	朱志灯	422326198*****3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2202225104	建筑工程
6	马鹏	411325199*****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225293	建筑工程
7	马鹏	411325199*****1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225293	市政公用工程
8	郭玲玲	362425199*****29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30169	市政公用工程
9	郑海松	350427199*****3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23623	建筑工程
10	谭敏	431021199*****3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400816	建筑工程
11	谭敏	431021199*****3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400816	市政公用工程
12	陈燕霞	420222198*****2X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403859	建筑工程
13	罗伯平	362430199*****3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4202504817	建筑工程
14	刘易健	441322199*****10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5202510214	市政公用工程
15	邹强	440184198*****3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4201527907	市政公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企业数据 > 企业详情 >

手机查看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5433985J	企业法定代表人	林海宏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锦峰大厦写字楼25C、25D(仅限办公)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6	李冬云	412722198*****7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636187		建筑工程
17	李冬云	412722198*****7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636187		市政公用工程
18	古娅妹	411082198*****1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15201737917		建筑工程

共 18 条

< 1 2 > 前往 2 页

2、投标人相关资质、资格证书扫描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256642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5433985J

法 定 代 表 人: 林海宏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锦峰大厦写字楼25C、25D (仅限办公)

有 效 期: 至2028年12月18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19日





3、2022年、2023年、2024年审计报告扫描件

财务报表汇总表

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资产规模	资产负债率	资产规模	资产负债率	资产规模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55029.28万元	15.12%	60074.24万元	13.23%	65441.47万元	14.24%	83711.21万元	6686.10万元	75123.25万元	5418.53万元	58645.04万元	5418.53万元

(1) 2022 年审计报告

深圳文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26
七. 财务情况说明	27
八.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8-29



深圳文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Accounting networks and association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2208-J13电话：40069605C

机密

深文财审字[2023]N-010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

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2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影响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深圳文本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四日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1	76,056,124.20	75,323,241.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2	285,032,479.53	235,605,029.61
预付款项		—	—
其他应收款	附注3	9,673,643.23	9,673,643.23
存货	附注4	120,458,567.57	114,823,154.25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491,220,814.53	435,425,068.3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5	59,072,001.70	55,417,767.49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072,001.70	55,417,767.49
资产合计		550,292,816.23	490,842,835.79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6	22,000,000.00	24,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附注7	7,866,520.00	8,000,000.00
应付账款	附注8	45,026,546.23	48,365,235.21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0	5,831,423.21	6,236,425.25
应交税费	附注11	182,346.32	129,541.21
其他应付款	附注9	2,321,564.21	2,658,313.0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83,228,399.97	89,889,514.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83,228,399.97	89,889,514.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2	137,880,000.00	137,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 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3	329,184,416.26	263,073,321.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67,064,416.26	400,953,321.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0,292,816.23	490,842,835.79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14	837,112,197.61	953,521,223.56
减: 营业成本	附注15	693,102,552.53	790,224,453.56
税金及附加	附注16	223,452.01	235,567.25
销售费用	附注17	25,120,212.23	26,364,356.32
管理费用	附注18	14,569,782.16	22,468,618.57
研发费用	附注19	8,645,505.62	3,187,723.68
财务费用	附注20	6,302,566.21	6,524,563.25
其中: 利息费用		—	—
利息收入		—	—
加: 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89,148,126.85	104,515,940.93	
加: 营业外收入		—	—
减: 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总额 (亏损以“-”号填列)	89,148,126.85	104,515,940.93	
减: 所得税费用		22,287,031.71	26,128,985.23
四、净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66,861,095.14	78,386,955.70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66,861,095.14	78,386,955.70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6,861,095.14	78,386,955.70	
七、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896,509,333.38	1,023,341,694.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	211,576.14
现金流入小计	4	896,509,333.38	1,023,553,270.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793,046,070.39	893,328,581.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151,367.66	151,367.66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40,446,328.74	45,523,831.7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49,665,410.00	53,010,110.12
现金流出小计	9	883,309,176.79	992,013,89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13,200,156.59	31,539,379.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	-
现金流入小计	15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	3,664,707.39	12,175,063.7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	-
现金流出小计	19	3,664,707.39	12,175,063.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3,664,707.39	-12,175,063.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1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	-
现金流入小计	24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	2,500,000.00	9,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	6,302,566.21	6,524,563.2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	-
现金流出小计	28	8,802,566.21	16,424,563.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8,802,566.21	-16,424,563.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0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1	732,882.99	2,939,752.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	75,323,241.21	72,383,488.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	76,056,124.20	75,323,241.21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二年度)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37,880,000.00	—	—	—	—	—	—	—	203,073,221.12	400,953,321.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前期差错更正	03										-750,000.00
其他	04										—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137,880,000.00	—	—	—	—	—	—	—	203,073,221.12	400,953,321.1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66,861,056.14	66,861,056.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66,861,056.14	66,861,056.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	—
4、其他	12									—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	—
4、其他	17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	—
5、其他	23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137,880,000.00	—	—	—	—	—	—	—	320,184,416.26	467,064,416.26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续）

（二〇二二年度）

项 目	行次	上年年年末余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37,880,000.00						184,086,305.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222,566,305.42
前期差错更正	03							-
其他	04							-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137,880,000.00		-	-	-	-	184,086,305.4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78,386,055.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78,386,055.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
4、其他	12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
4、其他	17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
5、其他	2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8	137,880,000.00		-	-	-	-	263,073,321.12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一.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0年6月1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55433985J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林海宏,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788.00万元,经营期限为自2010-06-01起至2040-06-01止;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锦峰大厦写字楼25C、25D(仅限办公)。

2、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环保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建筑物拆除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建筑工程监理、图文处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普通货运。

附注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1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附注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

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种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0、投资性房地产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及折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	5	9.5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4	5	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

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之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8、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20、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购买日和处置日的确定方法

购买日为购买方取得实际控制权的日期，处置日为母公司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日期。

满足以下条件时，一般可认为实现了控制权转移：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②按照规定，需要经过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已获得批准；③参与各方办理了必要的产权交接手续；④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购买价款的50%），并且有能力支付剩余款项；⑤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21、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企业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颁发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0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改，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根据该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4月30日及以后期间财务报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附注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服务）收入	适用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法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1) 企业所得税纳税形式：查账征收。

(2) 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附注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2021年12月31日，“期末数”指2022年12月31日，“上期发生额”指2021年度，“本期发生额”指2022年度。

附注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76,056,124.20	75,323,241.21
合 计	76,056,124.20	75,323,241.21

附注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285,032,479.53	100.00%	235,605,029.61	100.00%
合 计	285,032,479.53	100.00%	235,605,029.61	100.00%
净 值	285,032,479.53		235,605,029.61	

附注3：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2年	9,673,643.23	100.00%	9,673,643.23	100.00%
合 计	9,673,643.23	100.00%	9,673,643.23	100.00%
净 值	9,673,643.23		9,673,643.23	

附注4：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存货	114,823,154.25	120,458,567.57
合 计	114,823,154.25	120,458,567.57

附注5：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55,417,767.49	59,072,001.7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5,417,767.49	59,072,001.7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55,417,767.49	59,072,001.7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5,417,767.49	59,072,001.70

附注6：短期借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短期借款	24,500,000.00	22,000,000.00

合 计	24,500,000.00	22,000,000.00
-----	---------------	---------------

附注7：应付票据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票据	8,000,000.00	7,866,520.00
合 计	8,000,000.00	7,866,520.00

附注8：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45,026,546.23	100.00%	48,365,235.21	100.00%
合 计	45,026,546.23	100.00%	48,365,235.21	100.00%

附注9：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2,321,564.21	100.00%	2,658,313.00	100.00%
合 计	2,321,564.21	100.00%	2,658,313.00	100.00%

附注10：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 末 余 额
应付职工薪酬	6,236,425.25	5,831,423.21
合 计	6,236,425.25	5,831,423.21

附注11：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应交税费	129,541.21	182,346.32
合 计	129,541.21	182,346.32

附注12：实收资本（或股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元亨盛业（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137,880,000.00	100.00		
林海宏			124,092,000.00	90.00

郑少琼			13,788,000.00	10.00
合 计	<u>137,880,000.00</u>	<u>100.00</u>	<u>137,880,000.00</u>	<u>100.00</u>

附注1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263,073,321.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750,000.00
本期年初余额	262,323,321.12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66,861,095.14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329,184,416.26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4：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837,112,197.61	953,521,223.56		
合 计	<u>837,112,197.61</u>	<u>953,521,223.56</u>		

附注15：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693,102,552.53	790,224,453.56		
合 计	<u>693,102,552.53</u>	<u>790,224,453.56</u>		

附注16：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3,452.01	235,567.25
合 计	<u>223,452.01</u>	<u>235,567.25</u>

附注17: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	25,120,212.23	26,364,356.32
合 计	25,120,212.23	26,364,356.32

附注18: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14,569,782.16	22,468,618.57
合 计	14,569,782.16	22,468,618.57

附注19: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研发费用	8,645,505.62	3,187,723.68
合 计	8,645,505.62	3,187,723.68

附注20: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6,302,566.21	6,524,563.25
合 计	6,302,566.21	6,524,563.25

附注21: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2年度	2021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66,861,095.14	78,386,955.70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	10,473.18	10,473.18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 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 收益）	-	-
财务费用	6,302,566.21	6,524,563.25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5,635,413.32	-15,679,501.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9,427,449.92	-55,158,858.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161,114.70	17,455,747.80
其他	-75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00,156.59	31,539,379.9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6,056,124.20	75,323,241.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5,323,241.21	72,383,488.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732,882.99	2,939,752.98

附注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0年6月1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55433985J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林海宏,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788.00万元,经营期限为自2010-06-01起至2040-06-01止;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锦峰大厦写字楼25C、25D(仅限办公)。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环保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建筑物拆除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工程设计、照明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建筑工程监理、图文处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普通货运。

二、资产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550,292,816.23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491,220,814.53元,账面非流动资产为59,072,001.70元。

三、负债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83,228,399.97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83,228,399.97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467,064,416.26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137,88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盈余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329,184,416.26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837,112,197.61元,营业成本为693,102,552.53元。

(二) 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223,452.01元,销售费用为25,120,212.23元,管理费用为14,569,782.16元,研发费用为8,645,505.62元,财务费用为6,302,566.21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本年度账面实收资本137,880,00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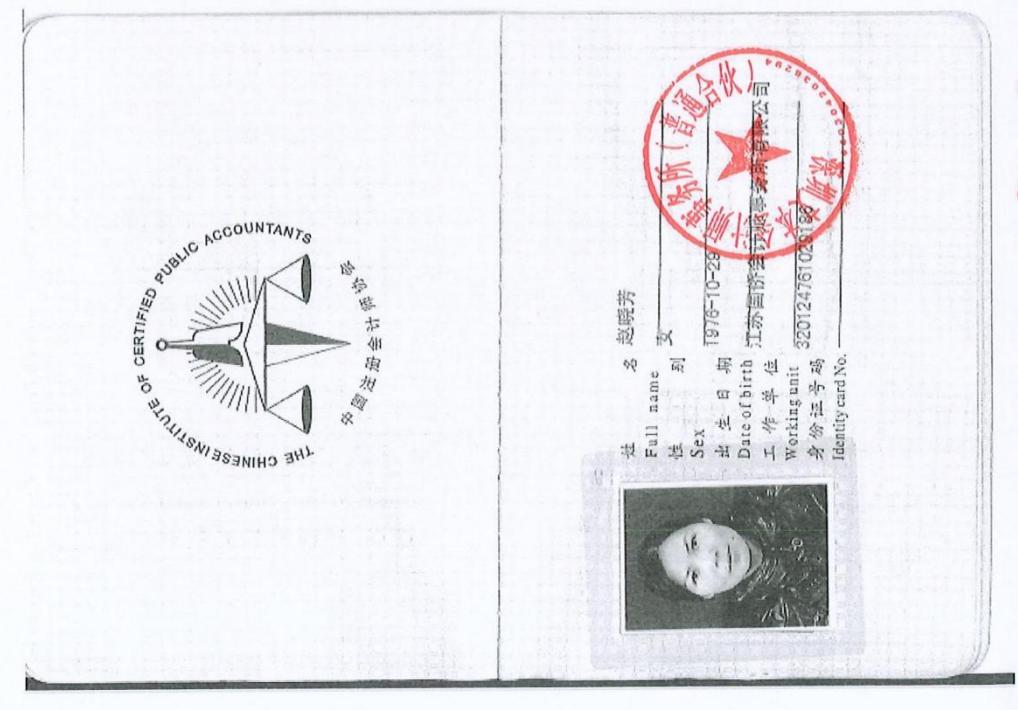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590.21%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15.12%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321.57%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180.68%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7.18%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1.92%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5.41%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12.21%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12.11%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2022年度公司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说 明

证书序号: 0016832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深圳文本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李伟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深河大道
经营场所: 5022 号联合广场 A 座 2208-J13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362
深财会[2021]67号
批准执业文号: 4403042033
批准执业日期: 2021年1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 2023 年审计报告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25
七、 财务情况说明	26
八、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7-28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Minggu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永安社区永安路9号中通永安大厦B栋411单元 电话: 400-696-0503
机密 深铭国年审字[2024]第Z114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3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影响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日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1	68,945,563.21	76,056,124.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2	330,679,772.98	285,032,479.53
预付款项		—	—
其他应收款	附注3	9,905,188.48	9,673,643.23
存货	附注4	132,125,353.91	120,458,567.57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541,655,878.58	491,220,814.5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5	59,086,522.94	59,072,001.70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086,522.94	59,072,001.70
资产合计		600,742,401.52	550,292,816.23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6	23,000,000.00	22,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附注7	8,411,541.23	7,866,520.00
应付账款	附注8	40,545,782.24	45,026,546.23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0	5,012,453.25	5,831,423.21
应交税费	附注11	201,245.28	182,346.32
其他应付款	附注9	2,321,564.21	2,321,564.21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79,492,586.21	83,228,399.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79,492,586.21	83,228,399.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2	137,880,000.00	137,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 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3	383,369,815.31	329,184,416.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1,249,815.31	467,064,416.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0,742,401.52	550,292,816.23

深圳市万荫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14	751,232,554.25
减: 营业成本	附注15	573,310,525.25
税金及附加	附注16	340,145.21
销售费用	附注17	23,654,516.01
管理费用	附注18	21,354,514.2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附注19	60,325,654.83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72,247,198.74
加: 营业外收入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亏损以“-”号填列)		72,247,198.74
减: 所得税费用		18,061,799.69
四、净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54,185,399.0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54,185,399.0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185,399.0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803,245,492.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现金流入小计	4	803,245,492.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664,960,104.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151,367.66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39,996,227.4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45,897,704.59
现金流出小计	9	751,005,40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52,240,088.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现金流入小计	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	24,994.42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现金流出小计	19	24,994.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24,994.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1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	1,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入小计	24	1,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	60,325,654.8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现金流出小计	28	60,325,654.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59,325,654.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1	-7,110,560.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	76,056,124.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	68,945,563.21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三年度)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37,880,000.00	-	-	-	-	-	-	229,184,416.26	167,064,416.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其他	04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137,880,000.00	-	-	-	-	-	-	229,184,416.26	167,064,416.2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54,185,399.05	54,185,399.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54,185,399.05	54,185,399.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4、其他	1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5、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137,880,000.00	-	-	-	-	-	-	283,384,815.31	521,298,815.31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一.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0年6月1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55433985J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林海宏,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788.00万元,经营期限为自2010-06-01起至2040-06-01止;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锦峰大厦写字楼25C、25D(仅限办公)。

2、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环保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建筑物拆除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建筑工程监理、图文处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普通货运。

附注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1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附注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

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种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0、投资性房地产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及折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	5	9.5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4	5	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之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

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8、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20、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购买日和处置日的确定方法

购买日为购买方取得实际控制权的日期，处置日为母公司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日期。

满足以下条件时，一般可认为实现了控制权转移：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②按照规定，需要经过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已获得批准；③参与各方办理了必要的产权交接手续；④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购买价款的50%），并且有能力支付剩余款项；⑤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21、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企业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颁发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0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改，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根据该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4月30日及以后期间财务报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附注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服务）收入	适用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1) 企业所得税纳税形式：查账征收。
(2) 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附注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2022年12月31日，“期末数”指2023年12月31日，“上期发生额”指2022年度，“本期发生额”指2023年度。

附注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68,945,563.21	76,056,124.20
合 计	<u>68,945,563.21</u>	<u>76,056,124.20</u>

附注2: 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330,679,772.98	100.00%	285,032,479.53	100.00%
合 计	<u>330,679,772.98</u>	<u>100.00%</u>	<u>285,032,479.53</u>	<u>100.00%</u>
净 值	<u>330,679,772.98</u>		<u>285,032,479.53</u>	

附注3: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9,905,188.48	100.00%	9,673,643.23	100.00%
合 计	<u>9,905,188.48</u>	<u>100.00%</u>	<u>9,673,643.23</u>	<u>100.00%</u>
净 值	<u>9,905,188.48</u>		<u>9,673,643.23</u>	

附注4: 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存货	120,458,567.57	132,125,353.91
合 计	<u>120,458,567.57</u>	<u>132,125,353.91</u>

附注5: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	59,072,001.70	59,086,522.94
合 计	<u>59,072,001.70</u>	<u>59,086,522.94</u>

附注6: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短期借款	22,000,000.00	23,000,000.00
合 计	<u>22,000,000.00</u>	<u>23,000,000.00</u>

附注7：应付票据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票据	7,866,520.00	8,411,541.23
合 计	<u>7,866,520.00</u>	<u>8,411,541.23</u>

附注8：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40,545,782.24	100.00%	45,026,546.23	100.00%
合 计	<u>40,545,782.24</u>	<u>100.00%</u>	<u>45,026,546.23</u>	<u>100.00%</u>

附注9：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2年	2,321,564.21	100.00%	2,321,564.21	100.00%
合 计	<u>2,321,564.21</u>	<u>100.00%</u>	<u>2,321,564.21</u>	<u>100.00%</u>

附注10：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 末 余 额
应付职工薪酬	5,831,423.21	5,012,453.25
合 计	<u>5,831,423.21</u>	<u>5,012,453.25</u>

附注11：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 末 账 面 余 额
应交税费	182,346.32	201,245.28
合 计	<u>182,346.32</u>	<u>201,245.28</u>

附注12：实收资本（或股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 (人民币)	比 例 (%)	金 额 (人民币)	比 例 (%)
元亨盛业（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137,880,000.00	100.00	137,880,000.00	100.00
合 计	<u>137,880,000.00</u>	<u>100.00</u>	<u>137,880,000.00</u>	<u>100.00</u>

附注1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329,184,416.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329,184,416.26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54,185,399.05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383,369,815.31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4：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751,232,554.25	
合 计	<u>751,232,554.25</u>	

附注15：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573,310,525.25	
合 计	<u>573,310,525.25</u>	

附注16：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0,145.21
合 计	<u>340,145.21</u>

附注17：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	23,654,516.01
合 计	23,654,516.01

附注18：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21,354,514.21
合 计	21,354,514.21

附注19：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60,325,654.83
合 计	60,325,654.83

附注20：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185,399.05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	10,473.18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财务费用	60,325,654.83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1,666,786.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5,878,838.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735,813.76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2,240,088.26</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8,945,563.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6,056,124.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7,110,560.99</u>

附注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0年6月1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55433985J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林海宏，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788.00万元，经营期限为自2010-06-01起至2040-06-01止；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锦峰大厦写字楼25C、25D（仅限办公）。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环保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建筑物拆除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建筑工程监理、图文处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普通货运。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600,742,401.52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541,655,878.58元，账面非流动资产为59,086,522.94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79,492,586.21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79,492,586.21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521,249,815.31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137,88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盈余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383,369,815.31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751,232,554.25元，营业成本为573,310,525.25元。

(二) 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340,145.21元，销售费用为23,654,516.01元，管理费用为21,354,514.21元，研发费用为0.00元，财务费用为60,325,654.83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本年度账面实收资本137,880,00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681.39%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13.23%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244.02%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145.46%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23.64%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0.64%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0.97%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9.17%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2023年度公司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证书序号: 0021209

说 明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凤香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永安社区永安路9号中通永安大厦B栋41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429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4)1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4年1月24日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4年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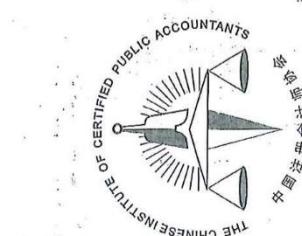
高越 11000177003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110001770032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Date of Issuance

2006-7-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检验合格

2008年3月20日

姓 名 高越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1-1-22
工作单位 中华会计网校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23262271112201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说明：
2024年02月08日获证，所以暂无当年度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474702730001
No. of Certificate: 47470273000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2024年02月08日
Date of Issuance: 2024 02 08

年 *ly* 月 *ly* 日 *ly*

5



姓 名	任晖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7-1-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2123197701101514
Identity card No.	



(3) 2024 年审计报告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资产负债表	3-4
三.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5
四. 现金流量表	6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六. 会计报表附注	8-25
七. 财务情况说明	26
八.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27-28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Mingguo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凤凰社区建设路11号荔枝园大厦527 电话：4006960503

深铭国年审字[2025]第Z074号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2024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影响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深圳铭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 · 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1	73,124,538.85	68,945,563.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附注2	18,000,000.00	—
应收账款	附注3	345,363,025.35	330,679,772.98
预付款项		—	—
其他应收款	附注4	16,024,556.25	9,905,188.48
存货	附注5	136,454,783.25	132,125,353.91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588,966,903.70	541,655,878.5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6	65,447,886.25	59,086,522.94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447,886.25	59,086,522.94
资产合计		654,414,789.95	600,742,401.52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7	34,100,000.00	2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附注8	9,956,772.35	8,411,541.23
应付账款	附注9	41,747,794.55	40,545,782.24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1	4,814,532.20	5,012,453.25
应交税费	附注12	301,214.25	201,245.28
其他应付款	附注10	2,294,798.00	2,321,564.21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93,215,111.35	79,492,586.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93,215,111.35	79,492,586.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13	137,880,000.00	137,8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 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 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4	423,319,678.60	383,369,815.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1,199,678.60	521,249,815.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54,414,789.95	600,742,401.52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15	586,450,415.25
减: 营业成本	附注16	489,124,532.24
税金及附加	附注17	301,245.92
销售费用	附注18	18,241,453.71
管理费用	附注19	19,215,453.2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附注20	6,301,245.75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53,266,484.39
加: 营业外收入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 (亏损以“-”号填列)		53,266,484.39
减: 所得税费用		13,316,621.10
四、净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9,949,863.29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9,949,863.29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重分类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949,863.2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630,005,716.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现金流入小计	4	630,005,716.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554,855,733.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151,367.66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25,607,437.0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43,639,121.14
现金流出小计	9	624,253,658.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5,752,057.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现金流入小计	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	6,371,836.4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现金流出小计	19	6,371,836.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6,371,836.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1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	11,1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现金流入小计	24	11,1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	6,301,245.7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现金流出小计	28	6,301,245.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4,798,754.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1	4,178,975.6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	68,945,563.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	73,124,538.85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准备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37,880,000.00	-	-	-	-	-	-	-	383,369,815.3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02								-	383,369,815.31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其他	04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05	137,880,000.00	-	-	-	-	-	-	-	383,369,815.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	-	383,369,815.3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7									383,369,815.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
4、其他	12									-
(三) 利润分配	13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5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									-
4、其他	17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1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2									-
5、其他	23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137,880,000.00	-	-	-	-	-	-	-	473,319,678.60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一. 公司概况:

1、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0年6月1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55433985J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林海宏,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788.00万元,经营期限为2010-06-01至2040-06-01;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锦峰大厦写字楼25C、25D(仅限办公)。

2、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环保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建筑物拆除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建筑工程监理、图文处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普通货运。

附注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41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附注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附注四.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说明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6、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

、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种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运输费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和定期盘存制相结合的方法。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一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0、投资性房地产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及折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	5	9.50%	年限平均法
运输设备	4	5	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5	31.67%	年限平均法

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本公司有权选择是否取得其最终所有权。

租赁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

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

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

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之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

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

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6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

括固定资产修理支出、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其他待摊费用。

16、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7、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

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18、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9、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5) 所得税的汇算清缴方式

本公司根据主管税务机关核定，所得税采取分季预缴，年终汇算清缴方式。在年终汇算清缴时，少缴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缴纳；多缴纳的所得税税额，在下一年度内抵缴。

20、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的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购买日和处置日的确定方法

购买日为购买方取得实际控制权的日期，处置日为母公司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日期。

满足以下条件时，一般可认为实现了控制权转移：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②按照规定，需要经过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已获得批准；③参与各方办理了必要的产权交接手续；④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购买价款的50%），并且有能力支付剩余款项；⑤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21、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企业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及其影响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颁发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0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改，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根据该通知要求编制2019年度4月30日及以后期间财务报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附注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服务）收入	适用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1) 企业所得税纳税形式：查账征收。

(2) 企业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附注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数”指2023年12月31日，“期末

数”指2024年12月31日，“上期发生额”指2023年度，“本期发生额”指2024年度。

附注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73,124,538.85	68,945,563.21
合 计	<u>73,124,538.85</u>	<u>68,945,563.21</u>

附注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应收票据	18,000,000.00	100.00%		
合 计	<u>18,000,000.00</u>	<u>100.00%</u>		

附注3：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345,363,025.35	100.00%	330,679,772.98	100.00%
合 计	<u>345,363,025.35</u>	<u>100.00%</u>	<u>330,679,772.98</u>	<u>100.00%</u>
净 值	<u>345,363,025.35</u>		<u>330,679,772.98</u>	

附注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16,024,556.25	100.00%	9,905,188.48	100.00%
合 计	<u>16,024,556.25</u>	<u>100.00%</u>	<u>9,905,188.48</u>	<u>100.00%</u>
净 值	<u>16,024,556.25</u>		<u>9,905,188.48</u>	

附注5：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期 末 余 额
在产品	132,125,353.91	136,454,783.25
合 计	<u>132,125,353.91</u>	<u>136,454,783.25</u>

附注6：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 末 余 额
固定资产	59,086,522.94	65,447,886.25
合 计	<u>59,086,522.94</u>	<u>65,447,886.25</u>

附注7：短期借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短期借款	23,000,000.00	34,100,000.00
合 计	<u>23,000,000.00</u>	<u>34,100,000.00</u>

附注8：应付票据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票据	8,411,541.23	9,956,772.35
合 计	<u>8,411,541.23</u>	<u>9,956,772.35</u>

附注9：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41,747,794.55	100.00%	40,545,782.24	100.00%
合 计	<u>41,747,794.55</u>	<u>100.00%</u>	<u>40,545,782.24</u>	<u>100.00%</u>

附注10：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 例	期初余额	比 例
1年以内	2,294,798.00	100.00%	2,321,564.21	100.00%
合 计	<u>2,294,798.00</u>	<u>100.00%</u>	<u>2,321,564.21</u>	<u>100.00%</u>

附注1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12,453.25	4,814,532.20
合 计	<u>5,012,453.25</u>	<u>4,814,532.20</u>

附注12：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应交税费	201,245.28	301,214.25
合 计	<u>201,245.28</u>	<u>301,214.25</u>

附注13：实收资本（或股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金额 (人民币)	比例 (%)
元亨盛业（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137,880,000.00	100.00	137,880,000.00	100.00
合 计	<u>137,880,000.00</u>	<u>100.00</u>	<u>137,880,000.00</u>	<u>100.00</u>

附注1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383,369,815.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383,369,815.31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39,949,863.29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423,319,678.60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5：营业收入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586,450,415.25	
合 计	<u>586,450,415.25</u>	

附注16：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489,124,532.24	
合 计	<u>489,124,532.24</u>	

附注17：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1,245.92
合 计	<u>301,245.92</u>

附注18：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	18,241,453.71

合 计	18,241,453.71
-----	---------------

附注1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19,215,453.24
合 计	19,215,453.24

附注2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6,301,245.75
合 计	6,301,245.75

附注21：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4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949,863.29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固定资产折旧	10,473.18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财务费用	6,301,245.75
投资损失（减：收益）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329,429.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8,802,620.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622,525.14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52,057.8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3,124,538.8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8,945,563.2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4,178,975.64

附注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0年6月1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55433985J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林海宏，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788.00万元，经营期限为2010-06-01 至 2040-06-01；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锦峰大厦写字楼25C、25D（仅限办公）。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环保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建筑物拆除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建筑工程监理、图文处理。（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普通货运。

二、资产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654,414,789.95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588,966,903.70元，账面非流动资产为65,447,886.25元。

三、负债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93,215,111.35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93,215,111.35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561,199,678.60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137,88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盈余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423,319,678.60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586,450,415.25元，营业成本为489,124,532.24元。

(二) 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301,245.92元，销售费用为18,241,453.71元，管理费用为19,215,453.24元，研发费用为0.00元，财务费用为6,301,245.75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本年度账面实收资本137,880,00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 $\times 100%$ ，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631.84%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14.24%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2]*100%	173.50%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 /2]*100%	103.74%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6.54%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9.99%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7.38%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21.93%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8.93%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2024年度公司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KR466U



名 称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凤香



成立日期 2017年06月20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富康社区东环二路110号中英时代广场B栋4J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应当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记录在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应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半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5月17日



国家市场监管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高勉 11000177003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110001770032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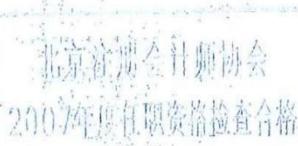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06-7-5
Date of Issuance

2006-7-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年3月20日

姓 名 高勉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1-11-2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位中科学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362271112201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说明：
2024年02月08日获证，所以暂无当年度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4747027300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2024 年 02 月 08 日

年 月 日



姓 名	侯国君
性 别	男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11-07
工作单位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632723198011070011
Identity card No.	



二、企业业绩情况

1、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深铁懿府 4 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 2 标	15080.10	2021.06.29
建设单位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 1 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 A201 室		
工程内容	4 号地块 4 栋商品房 (10#、11#、12#、13#)、1 栋人才房 (18#) 和幼儿园 (9#)。其中 10#-12# 楼栋建筑高度约 140 米, 13# 楼栋建筑高度约 100 米, 18# 为装配式建筑, 高度约 100 米, 9# 为 3 层 12 班幼儿园。商业及以上塔楼、部分裙楼区域。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页码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幕墙门窗工程业绩 (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	证明材料: 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 证明页码: 105-118 页。	

注:

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1.1、深铁懿府 4 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 2 标

(1) 中标通知书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承担项目：深铁懿府 4 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 2 标

贵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深铁懿府 4 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 2 标招标文件，根据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结果，并报我司批准，贵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司接受，中标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亿伍仟零捌拾万壹仟零陆拾叁元叁角玖分（小写：RMB150,801,063.39 元）。确定贵司为深铁懿府 4 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 2 标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杨坤

2021 年 6 月 15 日

(2) 施工合同

正 本

深铁懿府 4 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 2 标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STZY-ZC-ATS3-SG014/2021

(第一册, 共二册)

发包人: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铁懿府4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2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北城片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4号地块4栋商品房（10#、11#、12#、13#）、1栋人才房（18#）和幼儿园（9#）。其中10#-12#楼栋建筑高度约140米，13#楼栋建筑高度约100米，18#为装配式建筑，高度约100米，9#为3层12班幼儿园。商业及以上塔楼、部分裙楼区域（具体划分范围以工程接口划分的范围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100%；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幕墙及系统门窗的图纸深化设计、检测、材料采购加工及运输、施工、预埋件等一切工作，包括铝板幕墙、蜂窝铝板、铝合金遮阳板、系统门窗及室内护窗栏杆、阳台栏板、玻璃幕墙、蜂窝石材幕墙、石材幕墙、百叶格栅、雨棚等，具体以招标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上述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仅是概括的介绍和描述，不代表已囊括了承包人在合同文

件项下的所有工作任务，承包人应整体研究合同文件，特别是图纸以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和具体工作内容。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6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10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18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伍仟零捌拾万壹仟零陆拾叁元叁角玖分（¥150,801,063.39 元）；其中：不含税价 127,799,140.72 元，增值税税额 11,501,922.67 元（最终以税务局实际开票金额为准），暂列金 11,500,000.00 元，暂估价/元，增值税税率 9%，合同的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贰万零玖佰肆拾玖元捌角叁分（¥1620949.8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壹佰伍拾万元整 (¥ 11,50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

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6月29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一份，承包人执一份。

合同副本份数：14份，其中发包人：10份，承包人：4份。

发包人(盖章)：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地铁前海
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账 号: 44201501100052560514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张瀚之 13691854591 项目主管
部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王苏文 0755-23882571 合约部门
审核人: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 1001 号锦峰大厦 25C

电 话: 0755-23902255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市万萌建
科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441010182600191169 邮政编码: 518031

承包商经办人: 郑光武 13602658975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年 月 日

(3) 竣工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深铁懿府4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2标（二期工
程名称：程4#地块9-13栋、18栋、商业网点及公共配套）

验收日期：2023年7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E1-914/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铁懿府4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2标（二期工程4#地块9-13栋、18栋、商业网点及公共配套）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深云村以南，安托山以西，广深高速及地铁7号线安托山停车场以北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15080.10633 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9栋3层/10栋42层/11栋39层/12栋42层/13栋29层/18栋29层/商业网点2层	地上：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工程编号：2016-440300-47-03-07679921 证书序列号：2021-169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11/8	验收日期	2022/7/14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25-01	
建设单位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郑军
副组长	康啸虎、张繁绪、巩传柱
组员	欧陵胜、郑经强、李冬云、郑铭鹏、夏建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繁绪	郑经强、赵益立、黄伟标、黄席瑞、王和庆、李冬云、郑铭鹏
建筑设备 安装工程		
工程质量资料	康啸虎	黄莹莹、陈浩南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纪				
2					
3	张晓丽	深业置业			张晓丽
4					
5					
6	李冬云	深圳市万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冬云
7					
8	左伟东	东部咨询			左伟东
9	董新瑞	东部咨询			董新瑞
10	董晓东	东部咨询			董晓东
11	郑铭鹏	万航建设	技术负责人		郑铭鹏
12					
13	陈伟东	万航建设			陈伟东
14	吴江	东部咨询			吴江
15	王海	东部咨询公司			王海
16					
17	巩伟强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总监	巩伟强	巩伟强
18					
19	吴绍伦	东部咨询			吴绍伦
20					
21	王冰	深圳市诚心	总监	高工	王冰
22					
23					
24					
25					
26					



* G D - E 1 - 9 1 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深铁懿龙4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2标（二期工程4#地块9-13栋、18栋、商业网点及公共配套）已按设计图纸、施工合同和使用单位的要求，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完成合同内的全部施工内容，施工资料齐全、材料检验及功能性检测均能满足要求，各分部分项工程及检验批均合格，经建设、设计、监理、施工方等单位验收，综合质量评定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洁琼 2023年7月14日	总监理工程师:  陈洁 2023年7月1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俊云 2023年7月1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洁 2023年7月1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2、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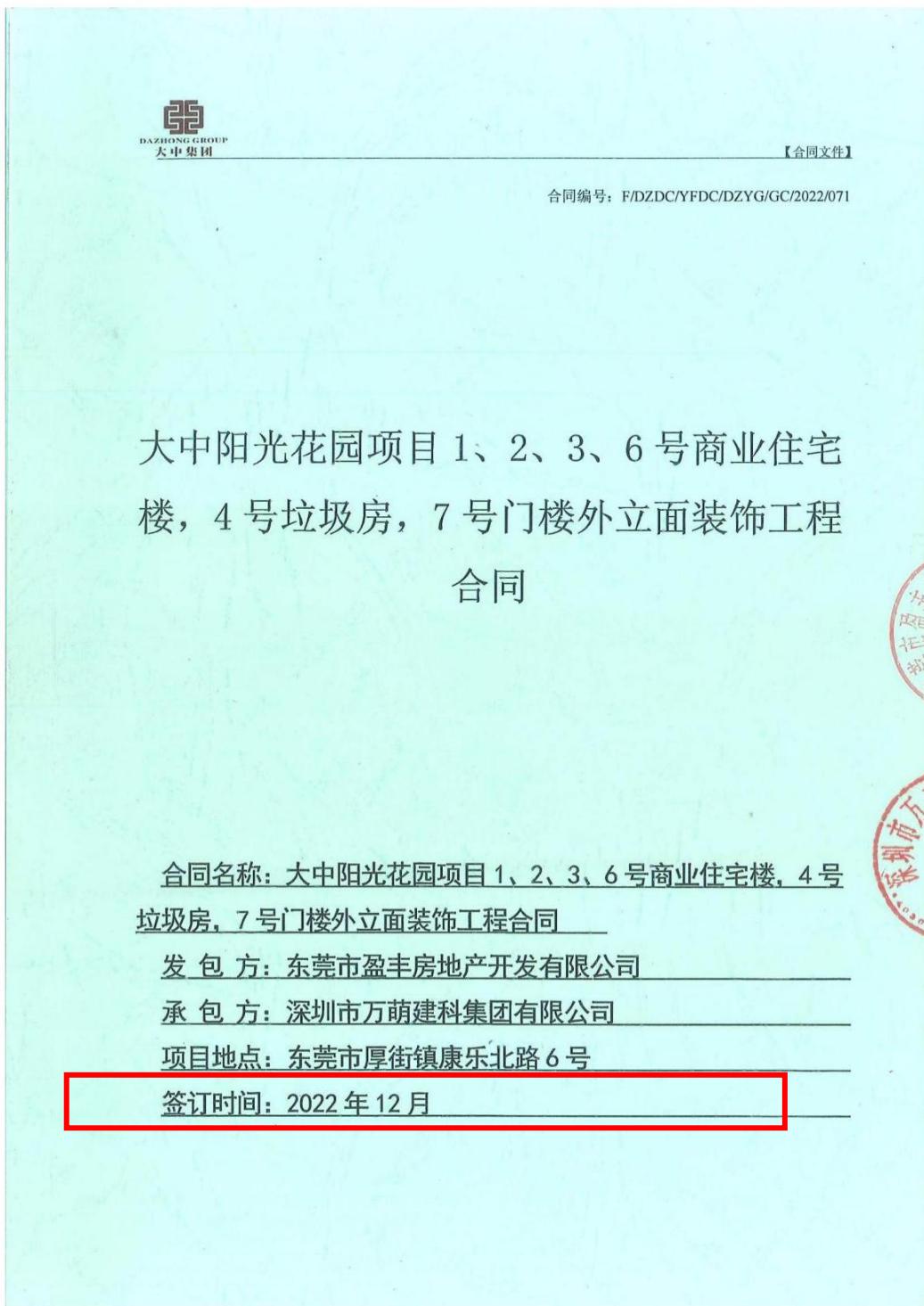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大中阳光花园项目 1、2、3、6 号商业住宅楼，4 号垃圾房，7 号门楼外立面装饰工程	7300.00	2022.12
建设单位	东莞市盈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东莞市厚街镇康乐北路 6 号		
工程内容	占地面积 19649.38m ² ，容积率 4.5，计容面积 88387.70m ² ，住宅计容面积 79550.48m ² ，商业及配套计容面积 8837.22m ² ，地下室面积 39202.06m ² ，其他建筑面积 2903.14m ² ，总建筑面积 130492.90m ² 。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幕墙门窗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	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证明页码：120-125 页。	

注：

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2.1、大中阳光花园项目 1、2、3、6 号商业住宅楼, 4 号垃圾房, 7 号门楼外立面装饰工程

(1) 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东莞市盈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大中阳光花园项目1、2、3、6号商业住宅楼，4号垃圾房，7号门楼外立面装饰工程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大中阳光花园

2. 项目地点：东莞市厚街镇康乐北路6号

3. 项目规模：占地面积 19649.38 m²，容积率 4.5，计容面积 88387.70 m²，住宅计容面积 79550.48 m²，商业及配套计容面积 8837.22 m²，地下室面积 39202.06 m²，其他建筑面积 2903.14 m²，总建筑面积 130492.90 m²（以上数值除用地面积外，其余数值均为暂定值）。

4. 结构形式：框架结构、剪力墙结构、部分框支剪力墙结构。

二、承包范围

1. 承包范围：本次承包范围为按合同文件、设计图纸及招标、施工过程中出具的图纸变更及补充设计等所包含的全部内容的施工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隐含的所有施工及安全等各方面的措施，其中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具体详见第四部分—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1.1. 以门窗幕墙施工图纸为准，包括所含物料供应、板块制作、预埋件埋设、现场安装、验收及后期维修。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所有外立面铝合金门窗幕墙工程、外立面铝单板及穿孔铝板、铝合金百叶制作及安装工程、外立面阳台栏杆安装工程、门楼金属雨棚工程；

1.2. 本工程金属构件防雷工程（不含引下线预埋）；

1.3. 按规范及招标方构造做法要求完成铝合金门窗、栏杆的相关塞缝、防水、封堵、全过程成品保护等；

1.4. 配合甲方模拟验收、物业承接查验、交付维修整改等工作；配合工程相关分部分项、专项验收及竣工验收工作（包括所有工程相关资料的整理及移交）；

1.5. 在现场指定区域完成住宅部分的门窗幕墙工程样板，包含该门窗幕墙的墙身支撑体系（含钢筋混凝土基础及钢结构等）由乙方综合考虑；

1.6. 本工程指定范围内幕墙及窗扇二次拆改：包含所列工程内容的拆除及二次重复安装等（由此涉及的全部费用由乙方综合考虑）。不需重复安装的按废旧材料处理，由乙方清运并回收，工程量具体以清单的内容为准；

1.7. 按甲方要求，交付前对门窗幕墙用清水进行清洗，清洗效果须达到甲方要求，且清洗的费用乙方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考虑；

1.8. 门窗幕墙的各项检测和试验（含所有第三方检测）、门窗幕墙加工图设计等；

1.9. 成品及半成品保护（必须采取有效防护，防止型材、玻璃等污染、刮花）、技术措施、施工措施、安全措施等。

1.10. 甲方有权根据现场管理需要从上述工程内容内酌情增减部分工程内容，详见合同承包范围及图纸内容，具体以清单编制说明为准。

2. 承包范围内的零星工程及增补工程：甲方有权决定乙方标红线范围内、红线外距离 50 米范围之内增加零星工程是否由乙方施工，如甲方决定将以上工程委托给乙方施工，乙方必须充分理解甲方对该委托的要求，予以配合并按时完成，价格按照合同内同类工程和合同约定条款计取。如乙方拒绝接受甲方指令，甲方将该项工程委托第三方（专业施工单位）进场施工，乙方提供管理及配合，此部分的管理及配合费不予计取；同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第三方进场施工工程造价的 20% 作为违约金。

三、总工期

本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60天，具体开竣工时间详见专用条款四。

四、本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满足国家、省、市的工程验收标准的要求，并验收合格，乙方自检合格率达到 100%，具体详见本合同相关的质量要求条款。

五、合同造价

1. 本工程暂定合同价款人民币：73000000.00 元（大写：柒仟叁佰万元整）。具体项目内容及组价详见第四部分—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2. 计价原则及结算方式采用下面第（2）种方式：

（1）本合同采用：含税总价包干方式承包，除本合同中另有约定的情况以外，合同总价不调整。

（2）本合同采用：综合单价方式承包，除本合同中另有约定的情况以外，综合单价结算不调整；合同工程量暂定，结算按实计量。

注：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含大型机械进场费）、安装费、管理费、水电费、运输费、措施费、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检验检测试验费、型材开模费、成品保护费、包防雷接地（接入总包预留的连接点）、包防火处理、包外墙清洗、包工期、包利润、包质量、包风险（含材料

价格涨跌风险)、包配合总包单位、包验收合格、包保险及乙方为达成服务支出的所有相关费用等。

3.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对本工程的图纸、施工要求、技术标准、工期、本工程所在周围环境、现场条件、交通道路、管网、地质(已现场踏勘并了解了工程勘察报告,对现状清楚明了,并对地质资料的理解、判断和应用负责)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并已在合同价中充分考虑上述情况和现状。

4. 《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中单价为完成该分项工程全部工序内容的综合单价。承包范围内约定的工作内容,为图纸中有表述的全部工作内容(即使并不明确)。属于承包范围和合同图纸内的工作内容,合同第四部分《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中未列的项目,视为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5. 税金采用下面第(2)种方式:

(1)合同价款含税,包括乙方提供税点为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合同价款含税,包括乙方提供税点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注: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遇到税率政策调整,以原合同总价按原税率换算成不含税价后再按新税率计算含税总价。

六、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1.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补充协议(如有);

(2)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3)本合同的协议书;

(4)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5)本合同的附件;

(6)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7)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8)图纸;

(9)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10)其他合同文件。

七、承诺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及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本合同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九、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

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发包方：

东莞市盈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章)

地 址：

东莞市厚街镇环冈村湖景壹号庄园
二期商场商场 201A205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沛王
柱

日 期：

开户银行：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厚街支行

信用代码： 91441900740824881B

帐 号： 0900 1019 0010 0072 09

经 办 人： 王佐荣

微 信 号： 13686651312

电 话： 0769-82767888

邮 编： 523000

电子邮箱： gd_dzdc@163.com

承包方：

深圳市万斯建科集团有限公司（公
章）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锦峰大厦写
字楼 25C、25D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海林
宏

日 期：

开户银行： 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

信用代码： 91440300555433985J

帐 号： 630094978500015

经 办 人：

微 信 号： 13926781710

电 话： 0755-23902255

邮 编： 518031

电子邮箱： 332462439@qq.com

(2) 竣工报告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表

项目名称	大中阳光花园		合同编码	F/DZDC/YFDC/DZYG/GC/2022/071
工程名称	大中阳光花园项目 1、2、3、6 号商业住宅楼, 4 号垃圾房, 7 号门楼外立面装饰工程		合同造价	73000000.00 元
建设单位	东莞市盈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20 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 年 03 月 22 日
承包单位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质保期起算日期	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p>承包范围: 本工程由商业裙房及住宅塔楼组成: 裙房幕墙顶高为 7.1m, 建筑物高度(女儿墙顶或檐口)1#楼:98.2m;2#楼:136.05m;3#楼:148.65m;6#楼:147.85m, 幕墙总面积约 63368m², 其中 1#楼 14600m²、2#楼 19900m²、3#楼 20800m²、6#楼 20800m²、4#楼 88m²、7#楼 380m², 商业裙房包含首层框架式玻璃幕墙、铝单板幕墙、石材幕墙、铝单板雨篷;住宅塔楼包含铝合金窗、阳台玻璃栏板、提升推拉门、耐火完整性窗手。</p> <p>实际完成情况: 大中阳光花园项目 1、2、3、6 号商业住宅楼, 4 号垃圾房, 7 号门楼外立面装饰工程按图纸、设计等相关技术要求全部完成。</p>				
质量等级鉴定结果	承包单位		建设单位	
	评定质量等级: 合格 公章:  交工人: 李冬云		评定质量等级: 合格 公章:  验收人: 李桂添	
参加验评单位及人员签名	单位名称		签名	
	承包单位		李冬云 胡楠楠 郑铭雁	
	监理单位		刘芳葵 梁展浩	
	建设单位	项目管理部	李桂添 张友健	
		设计管理部	徐永强 王佑荣	
		成本管理部	王伟柱 周洪江	
集团稽查部		胡亮 张微		

备注: 本表格原件一式三份, 承包单位、项目管理部、成本管理部各一份。

3、企业业绩情况自查表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天健前海 T201-0157 宗地项目幕墙工程	7300.00	2022.1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广东深圳前海片区		
工程内容	项目用地面积 23114.89m ² , 总建筑面积 180311.87m ² , 地上规定计容面积 126320m ² , 容积率/规定容积率 6.2/5.5, 最大建筑高度 149.9 米。其中由 4 栋超高层住宅, 1 栋高层住宅(人才房), 2 栋独立商业及沿街商铺组成。住宅建筑面积为 117550m ² , 商业建筑面积为 7000m ² , 菜市场建筑面积为 1000m ² 。地下室二层, 地下室总建筑面积 37860.94m ² 。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页码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幕墙门窗工程业绩(已竣工、在建均可)。	是	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 证明页码: 127-143 页。	

注:

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3.1、天健前海 T201-0157 宗地项目幕墙工程

(1) 施工合同

天健地产

深圳天健前海 T201-0157 宗地项目幕墙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 专业分包合同 (示范文本 2.0 版)



工程名称: 天健前海 T201-0157 宗地项目幕墙工程 (标段二)

甲方 (甲方):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承包人 (乙方):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4 月 25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编号: HTQD/T201-0157QQ/2023-05-10/00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天健前海 T201-0157 宗地项目幕墙工程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天健前海T201-0157 宗地项目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深圳前海片区

建设规模: 项目位于广东深圳前海片区,项目用地面积 23114.89 m²,总建筑面积 180311.87 m²,地上规定计容面积 126320 m²,容积率/规定容积率 6.2/5.5,最大建筑高度 149.9 米。其中由 4 栋超高层住宅,1 栋高层住宅(人才房),2 栋独立商业及沿街商铺组成。住宅建筑面积为 117550 m²,商业建筑面积为 7000 m²,菜市场建筑面积为 1000 m²。地下室二层,地下室总建筑面积 37860.94 m²。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深圳天健前海T201-0157 宗地项目(二标段):1 栋二单元~三单元塔楼及裙楼、2 栋裙楼等的幕墙工程,详施工图纸,包含但不限于铁艺栏杆、铝合金格栅、幕墙(石材、铝板、门窗玻璃)、阳台栏杆、雨篷等。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合同签订后,现场具备开工条件,以实际开工令为准。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05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04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352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为: 满足招标人各阶段工程验收及验收规范要求。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类型: 总价合同 单价合同

合同总价: ￥ 45607572.36 元, 大写: 人民币 肆仟伍佰陆拾万零柒仟伍佰柒拾
贰元叁角陆分; 其中不含税金额: ￥ 41841809.50 元, 税金: ￥ 3765762.855 元 (增
值税税率: 9 %)。

乙方必须保证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支付结算款时必须提供合同结算金额全
额发票。后续国家政策对增值税税率调整, 则参照国家相关政策规定, 约定计价方式为:
不含税价保持不变, 对调整后税率进行对应调整, 重新计算含税总价。

固定单价说明: 综合单价包干, 工程量按实际结算; 措施费以 ￥ / 元包干, 结算
不予调整。

六、项目经理

乙方项目经理: 古超峰。

七、乙方税务资质

1. 乙方作为增值税纳税人的类型: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2. 本合同增值税缴纳方式: 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3. 本合同付款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八、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 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 本合同文
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4. 本合同的附件;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6.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7. 图纸或材料样板;
8.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
10.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九、词语含义

天健地产

深圳天健前海 T201-0157 宗地项目幕墙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定义相同。

十、承诺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本合同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签订。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生效：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

甲方：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合同专用章

日期：2023.

乙方：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蔡魏承

日期：

(2) 竣工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前海T201-0157宗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 2014年1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 G 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 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前海T201-0157宗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桂湾片区创新九街与十一号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180678.74平方米	工程造价	116528.4026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框架/部分框支叠合剪力墙	层 数	地上: 48/42/25/46层 /2/3					
	部分框支剪力墙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2-0051号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10523-4/4					
开工日期	2022年05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0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1017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瑞兆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南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 G 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兴
副组长	梁波、王柏铭
组员	赵龙泉、曾科果、傅王伟、胡晓立、李勇、欧宏杰、许华昌、陈宇、韩炜、唐英锋、辛美莹、肖劲涛、吴彦、王硕、李宏栋、吴武松、李会会、何兰、夏宗钰、苏彦榕、万超、范有福、许生雄、王永辉、韩圣东、周瑞丰、张贤新、欧海辰、苏清波、黄属康、陈力、黄夏龙、艾岳斌、林雪辉、黄绍用、叶军、徐亚非、吴镇华、李敏、廖权宏、陈俊鸿、张财勇、林如峰、廖国荣、周脉昌、丁朝晖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赵龙泉	李勇、许华昌、欧宏杰、傅王伟、胡晓立、韩炜、唐英锋、辛美莹、肖劲涛、吴彦、王硕、李宏栋、吴武松、何兰、夏宗钰、苏彦榕、万超、许生雄、王永辉、周瑞丰、张贤新、欧海辰、林如峰、廖国荣、叶军、徐亚非、吴镇华、李敏、陈俊鸿、张振名、吕亮、朱扬科、王帅、周建濠、刘家琪、王安雯、龙华荣、梁诗涵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曾科果	陈宇、李会会、范有福、周脉昌、丁朝晖、陈力、黄夏龙、艾岳斌、张财勇
工程质控资料	王驰	李京晏、黄铭波、胡海燕、王丽娜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 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2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1</u> 项	共 <u>1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1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7</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2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0</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1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7</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2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1</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2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1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u>1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 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兴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兴
2	赵龙泉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赵龙泉
3	曾科果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曾科果
4	李勇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李勇
5	傅王伟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傅王伟
6	胡晓立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胡晓立
7	欧宏杰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欧宏杰
8	许华昌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许华昌
9	陈宇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陈宇
10	韩炜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韩炜
11	唐英锋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唐英锋
12	辛美莹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辛美莹
13	肖劲涛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肖劲涛
14	王驰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负责人	工程师	王驰
15	吴彦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吴彦
16	李宏栋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李宏栋
17	王硕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硕
18	吴武松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吴武松
19	李会会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李会会
20	何兰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何兰
21	夏宗钰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夏宗钰
22	苏彦榕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苏彦榕
23	万超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万超
24	范有福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范有福
25	许生雄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许生雄
26	王永辉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王永辉
27	韩圣东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韩圣东



* G D - E 1 - 9 1 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林雪辉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林雪辉
29	周瑞丰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周瑞丰
30	张贤新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负责人		张贤新
31	黄属康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黄属康
32	黄夏龙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负责人	工程师	黄夏龙
33	陈力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负责人	工程师	陈力
34	艾岳斌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负责人		艾岳斌
35	梁波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梁波
36	廖国荣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廖国荣
37	林如峰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林如峰
38	丁朝晖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丁朝晖
39	周脉昌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周脉昌
40	李京晏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李京晏
41	王柏铭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柏铭
42	叶军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叶军
43	李敏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主任	工程师	李敏
44	徐亚非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经理	高级工程师	徐亚非
45	吴镇华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经理	高级工程师	吴镇华
46	黄绍用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经理	工程师	黄绍用
47	廖权宏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主管	工程师	廖权宏
48	陈俊鸿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部长		陈俊鸿
49	张财勇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张财勇
50	张振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张振名
51	吕亮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吕亮
52	卓锦涛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卓锦涛
53	王帅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王帅
54	朱扬科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朱扬科



* G D - E 1 - 9 1 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 G D - E 1 - 9 1 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周瑞丰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梁波	单位(项目)负责人：王柏铭	单位(项目)负责人：周瑞丰	单位(项目)负责人：林雪辉	单位(项目)负责人：林雪辉
2024年10月25日	2024年10月25日	2024年10月25日	2024年10月25日	2024年10月25日

* G D - E 1 - 9 1 4 / 6 *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前海T201-0157宗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二标)						
施工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军	项目负责人	王柏铭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于芳
分包单位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楠楠	项目负责人	徐政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郑铭鹏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幕墙工程		3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2	细部工程		1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115							
116							
117							
118							
119							
120							
121							
122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129							
130							
131							
132							
133							
134							
135							
136							
137							
138							
139							
140							
141							
142							
143							
144							
145							

幕墙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G B = G 5 = 7 3 1 1 ^

细部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前海T201-0157宗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二标)						
施工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军	项目负责人	王柏铭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于芳
分包单位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楠楠	项目负责人	徐政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郑铭鹏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5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 1 , 检验批 5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粤1432018201802152(00)				良好		符合要求		
水利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验收综合 结论及意见 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徐政 2024年8月19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柏铭 2025.04.20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强 2024年8月19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周海平 2024年8月19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 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柏铭 2024.08.19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 GD - C5 - 7311 *

建筑节能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3□□□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前海T201-0157宗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二标)						
施工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军	项目负责人	王柏铭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于芳
分包单位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楠楠	项目负责人	徐政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郑铭鹏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节能工程			8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汇总	本表所列共计分项数: 1, 检验批数: 8						符合要求	
分部、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分部、分项功能检验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分部、分项观感质量				良好			好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验收合格							
施工单 位 盖章 粤1432012301902132(00) 2026.08.16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徐政 2024年8月19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胡楠楠 2024年8月19日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周瑞丰 2024年8月19日	监理(建设)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年8月19日					

GD-C5-7313

三、项目经理情况

1、项目经理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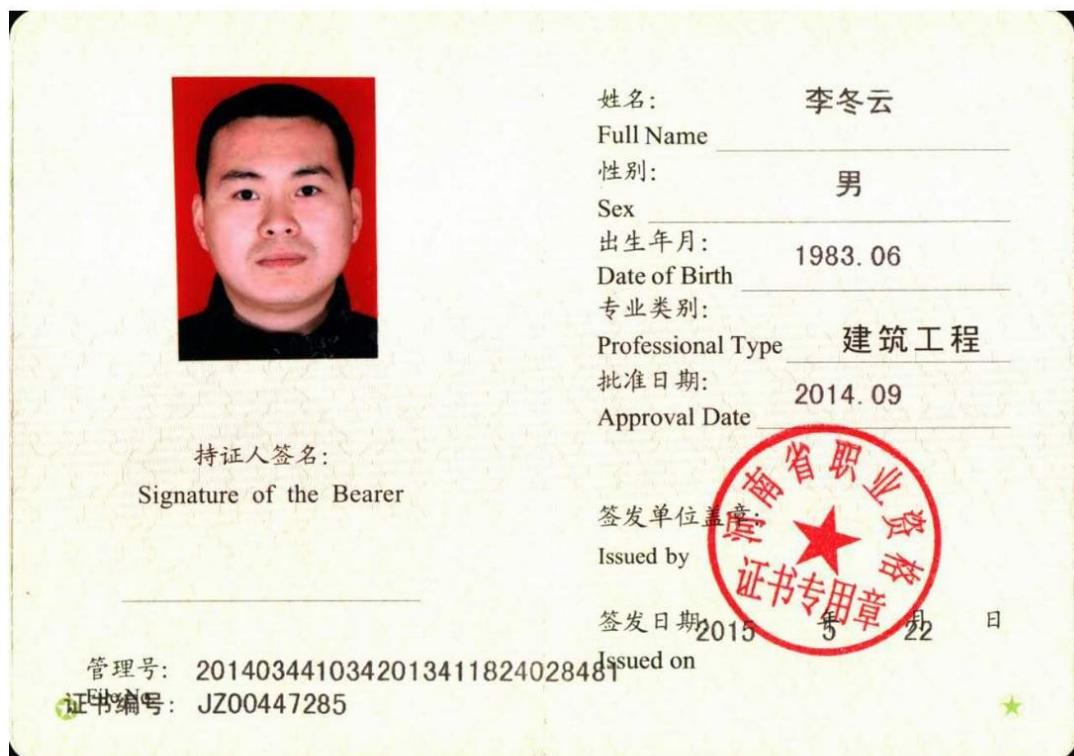
姓名	李冬云	性 别	男	年 龄	43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412722198306270072	手机号码	13926781710
参加工作时间	18 年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14 年	
项目经理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5201636187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页码	
项目经理基 本情况	相关工作经验情况		14 年	证明材料: 执业资格证书、毕业 证、社保证明, 证明页码: 145-151 页。	
	专业职称情况		高级工程师	证明材料: 职称证, 证明页码: 149 页。	

2、项目经理证明资料

(1) 注册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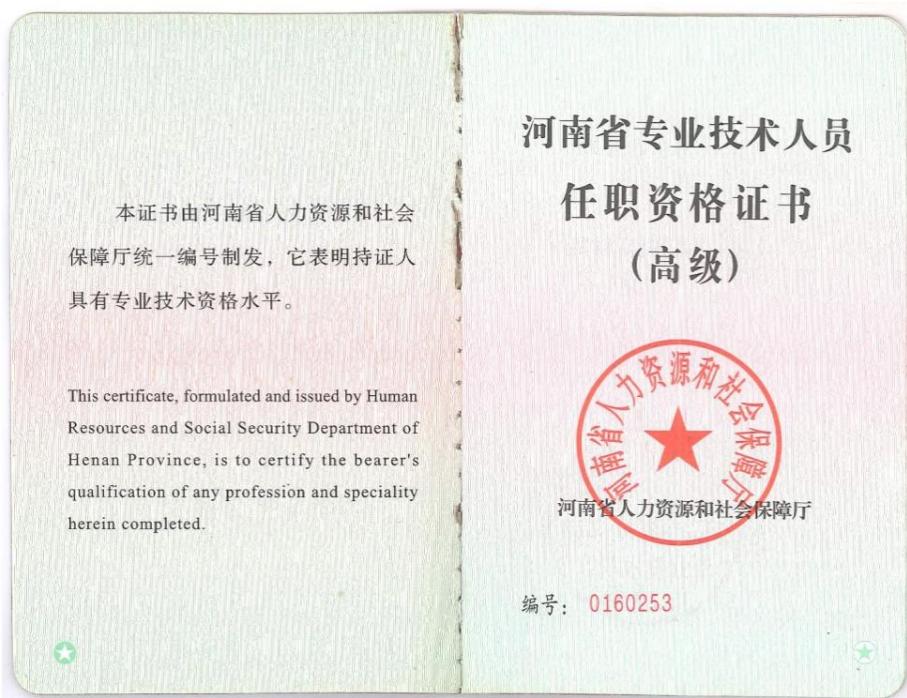




(2) 安全 B 证



(3) 职称证



(4) 毕业证



(5) 身份证



(6)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冬云

社保电脑号: 632105308

身份证号码: 41272219830627007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8861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8896.32	4448.16			1212.0	404.04		404.04			295.2	239.36	59.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6276a2065u)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8618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处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6年1月16日

证明专用章

3、项目经理业绩 1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深铁懿府 4 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 2 标	15080.10	2023.07.14
建设单位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 1 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 A201 室		
工程内容	4 号地块 4 栋商品房（10#、11#、12#、13#）、1 栋人才房（18#）和幼儿园（9#）。其中 10#-12# 楼栋建筑高度约 140 米，13# 楼栋建筑高度约 100 米，18# 为装配式建筑，高度约 100 米，9# 为 3 层 12 班幼儿园。商业及以上塔楼、部分裙楼区域。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经理业绩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 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同类幕 墙门窗工程业绩（已竣工）。	是	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合 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 证明页码：153-166 页。
	是否体现为项目经理的业绩	是	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合 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 证明页码：153-166 页。

- 注：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3.1、深铁懿府 4 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 2 标

(1) 中标通知书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承担项目：深铁懿府 4 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 2 标

贵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深铁懿府 4 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 2 标招标文件，根据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结果，并报我司批准，贵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司接受，中标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亿伍仟零捌拾万壹仟零陆拾叁元叁角玖分（小写：RMB150,801,063.39 元）。确定贵司为深铁懿府 4 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 2 标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杨坤

2021 年 6 月 15 日

(2) 施工合同

正 本

深铁懿府 4 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 2 标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STZY-ZC-ATS3-SG014/2021

(第一册, 共二册)

发包人: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铁懿府4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2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北城片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4号地块4栋商品房（10#、11#、12#、13#）、1栋人才房（18#）和幼儿园（9#）。其中10#-12#楼栋建筑高度约140米，13#楼栋建筑高度约100米，18#为装配式建筑，高度约100米，9#为3层12班幼儿园。商业及以上塔楼、部分裙楼区域（具体划分范围以工程接口划分的范围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100%；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幕墙及系统门窗的图纸深化设计、检测、材料采购加工及运输、施工、预埋件等一切工作，包括铝板幕墙、蜂窝铝板、铝合金遮阳板、系统门窗及室内护窗栏杆、阳台栏板、玻璃幕墙、蜂窝石材幕墙、石材幕墙、百叶格栅、雨棚等，具体以招标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上述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仅是概括的介绍和描述，不代表已囊括了承包人在合同文

件项下的所有工作任务，承包人应整体研究合同文件，特别是图纸以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和具体工作内容。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6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10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18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伍仟零捌拾万壹仟零陆拾叁元叁角玖分（¥150,801,063.39 元）；其中：不含税价 127,799,140.72 元，增值税税额 11,501,922.67 元（最终以税务局实际开票金额为准），暂列金 11,500,000.00 元，暂估价/元，增值税税率 9%，合同的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贰万零玖佰肆拾玖元捌角叁分（¥1620949.8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壹佰伍拾万元整 (¥ 11,50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

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6月29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一份，承包人执一份。

合同副本份数：14份，其中发包人：10份，承包人：4份。

发包人(盖章)：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地铁前海
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账 号: 44201501100052560514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张瀚之 13691854591 项目主管
部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王苏文 0755-23882571 合约部门
审核人: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 1001 号锦峰大厦 25C

电 话: 0755-23902255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市万萌建
科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441010182600191169 邮政编码: 518031

承包商经办人: 郑光武 13602658975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年 月 日

(3) 竣工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深铁懿府4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2标（二期工
程名称：程4#地块9-13栋、18栋、商业网点及公共配套）

验收日期：2023年7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E1-914/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铁懿府4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2标（二期工程4#地块9-13栋、18栋、商业网点及公共配套）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深云村以南，安托山以西，广深高速及地铁7号线安托山停车场以北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15080.10633 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9栋3层/10栋42层/11栋39层/12栋42层/13栋29层/18栋29层/商业网点2层	地下： 2层
施工许可证号	工程编号：2016-440300-47-03-07679921 证书序列号：2021-169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11/8	验收日期	2022/7/14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25-01	
建设单位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郑军
副组长	康啸虎、张繁绪、巩传柱
组员	欧陵胜、郑经强、李冬云、郑铭鹏、夏建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繁绪	郑经强、赵益立、黄伟标、黄席瑞、王和庆、 李冬云、郑铭鹏
建筑设备 安装工程		
工程质量资料	康啸虎	黄莹莹、陈浩南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纪				
2					
3	张晓丽	深业置業			张晓丽
4					
5					
6	李冬云	深圳市万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冬云
7					
8	左海林	东部咨询			左海林
9	黄新瑞	东部咨询			黄新瑞
10	董华军	东部咨询			董华军
11	郑铭鹏	万航建科	技术负责人		郑铭鹏
12					
13	陈伟华	万航建科			陈伟华
14	吴江	东部咨询			吴江
15	王海	东部咨询公司			王海
16					
17	巩传柱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高级工	巩传柱
18					
19	吴绍伦	东部咨询			吴绍伦
20					
21	王海	深圳市东航	总监	高级工	王海
22					
23					
24					
25					
26					



* G 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深铁懿府4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2标（二期工程4#地块9-13栋、18栋、商业网点及公共配套）已按设计图纸、施工合同和使用单位的要求；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完成合同内的全部施工内容，施工资料齐全、材料检验及功能性检测均能满足要求，各分部分项工程及检验批均合格，经建设、设计、监理、施工方等单位验收，综合质量评定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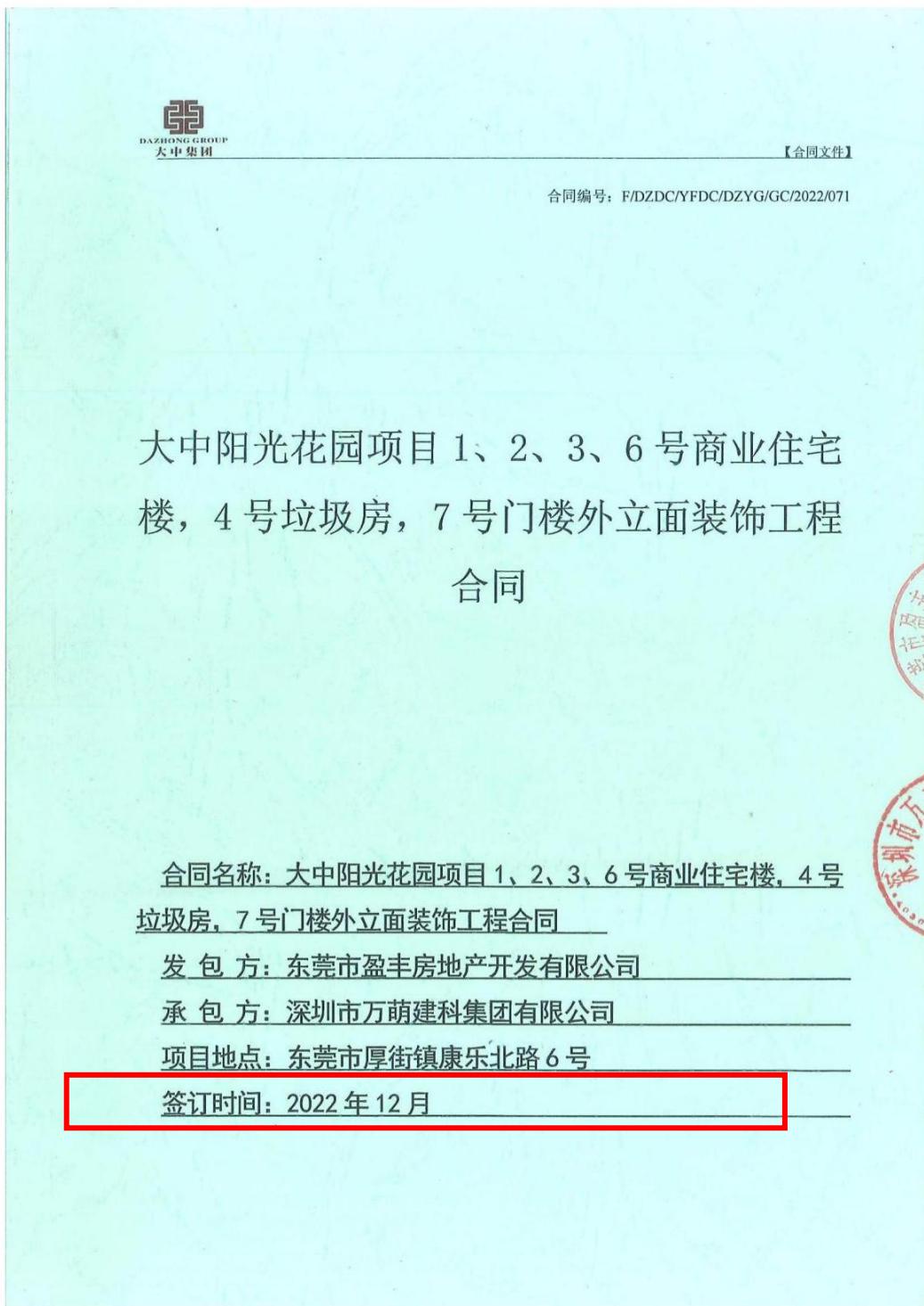
4、项目经理业绩 2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大中阳光花园项目 1、2、3、6 号商业住宅楼, 4 号垃圾房, 7 号门楼外立面装饰工程	7300.00	2024.03.22
建设单位	东莞市盈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东莞市厚街镇康乐北路 6 号		
工程内容	占地面积 19649.38m ² , 容积率 4.5, 计容面积 88387.70m ² , 住宅计容面积 79550.48m ² , 商业及配套计容面积 8837.22m ² , 地下室面积 39202.06m ² , 其他建筑面积 2903.14m ² , 总建筑面积 130492.90m ² 。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页码	
项目经理业绩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投标人自认为拟派项目经理最具代表性同类幕墙门窗工程业绩（已竣工）。	是	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 证明页码: 168-173 页。
	是否体现为项目经理的业绩	是	证明材料: 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 证明页码: 168-173 页。

- 注: 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4.1、大中阳光花园项目 1、2、3、6 号商业住宅楼, 4 号垃圾房, 7 号门楼外立面装饰工程

(1) 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东莞市盈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大中阳光花园项目1、2、3、6号商业住宅楼，4号垃圾房，7号门楼外立面装饰工程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大中阳光花园

2. 项目地点：东莞市厚街镇康乐北路6号

3. 项目规模：占地面积 19649.38 m²，容积率 4.5，计容面积 88387.70 m²，住宅计容面积 79550.48 m²，商业及配套计容面积 8837.22 m²，地下室面积 39202.06 m²，其他建筑面积 2903.14 m²，总建筑面积 130492.90 m²（以上数值除用地面积外，其余数值均为暂定值）。

4. 结构形式：框架结构、剪力墙结构、部分框支剪力墙结构。

二、承包范围

1. 承包范围：本次承包范围为按合同文件、设计图纸及招标、施工过程中出具的图纸变更及补充设计等所包含的全部内容的施工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隐含的所有施工及安全等各方面的措施，其中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具体详见第四部分—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1.1. 以门窗幕墙施工图纸为准，包括所含物料供应、板块制作、预埋件埋设、现场安装、验收及后期维修。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所有外立面铝合金门窗幕墙工程、外立面铝单板及穿孔铝板、铝合金百叶制作及安装工程、外立面阳台栏杆安装工程、门楼金属雨棚工程；

1.2. 本工程金属构件防雷工程（不含引下线预埋）；

1.3. 按规范及招标方构造做法要求完成铝合金门窗、栏杆的相关塞缝、防水、封堵、全过程成品保护等；

1.4. 配合甲方模拟验收、物业承接查验、交付维修整改等工作；配合工程相关分部分项、专项验收及竣工验收工作（包括所有工程相关资料的整理及移交）；

1.5. 在现场指定区域完成住宅部分的门窗幕墙工程样板，包含该门窗幕墙的墙身支撑体系（含钢筋混凝土基础及钢结构等）由乙方综合考虑；

1.6. 本工程指定范围内幕墙及窗扇二次拆改：包含所列工程内容的拆除及二次重复安装等（由此涉及的全部费用由乙方综合考虑）。不需重复安装的按废旧材料处理，由乙方清运并回收，工程量具体以清单的内容为准；

1.7. 按甲方要求，交付前对门窗幕墙用清水进行清洗，清洗效果须达到甲方要求，且清洗的费用乙方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考虑；

1.8. 门窗幕墙的各项检测和试验（含所有第三方检测）、门窗幕墙加工图设计等；

1.9. 成品及半成品保护（必须采取有效防护，防止型材、玻璃等污染、刮花）、技术措施、施工措施、安全措施等。

1.10. 甲方有权根据现场管理需要从上述工程内容内酌情增减部分工程内容，详见合同承包范围及图纸内容，具体以清单编制说明为准。

2. 承包范围内的零星工程及增补工程：甲方有权决定乙方标红线范围内、红线外距离 50 米范围之内增加零星工程是否由乙方施工，如甲方决定将以上工程委托给乙方施工，乙方必须充分理解甲方对该委托的要求，予以配合并按时完成，价格按照合同内同类工程和合同约定条款计取。如乙方拒绝接受甲方指令，甲方将该项工程委托第三方（专业施工单位）进场施工，乙方提供管理及配合，此部分的管理及配合费不予计取；同时，乙方须向甲方支付第三方进场施工工程造价的 20% 作为违约金。

三、总工期

本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60天，具体开竣工时间详见专用条款四。

四、本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满足国家、省、市的工程验收标准的要求，并验收合格，乙方自检合格率达到 100%，具体详见本合同相关的质量要求条款。

五、合同造价

1. 本工程暂定合同价款人民币：73000000.00 元（大写：柒仟叁佰万元整）。具体项目内容及组价详见第四部分—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2. 计价原则及结算方式采用下面第（2）种方式：

（1）本合同采用：含税总价包干方式承包，除本合同中另有约定的情况以外，合同总价不调整。

（2）本合同采用：综合单价方式承包，除本合同中另有约定的情况以外，综合单价结算不调整；合同工程量暂定，结算按实计量。

注：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含大型机械进场费）、安装费、管理费、水电费、运输费、措施费、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检验检测试验费、型材开模费、成品保护费、包防雷接地（接入总包预留的连接点）、包防火处理、包外墙清洗、包工期、包利润、包质量、包风险（含材料

价格涨跌风险)、包配合总包单位、包验收合格、包保险及乙方为达成服务支出的所有相关费用等。

3.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对本工程的图纸、施工要求、技术标准、工期、本工程所在周围环境、现场条件、交通道路、管网、地质(已现场踏勘并了解了工程勘察报告,对现状清楚明了,并对地质资料的理解、判断和应用负责)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并已在合同价中充分考虑上述情况和现状。

4. 《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中单价为完成该分项工程全部工序内容的综合单价。承包范围内约定的工作内容,为图纸中有表述的全部工作内容(即使并不明确)。属于承包范围和合同图纸内的工作内容,合同第四部分《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中未列的项目,视为已包含在合同价中。

5. 税金采用下面第(2)种方式:

(1)合同价款含税,包括乙方提供税点为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合同价款含税,包括乙方提供税点为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注: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遇到税率政策调整,以原合同总价按原税率换算成不含税价后再按新税率计算含税总价。

六、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1.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补充协议(如有);

(2)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3)本合同的协议书;

(4)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5)本合同的附件;

(6)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7)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8)图纸;

(9)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10)其他合同文件。

七、承诺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及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本合同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九、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

第5页共78页

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发包方：

东莞市盈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章)

地 址：

东莞市厚街镇环冈村湖景壹号庄园
二期商场商场 201A205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沛王
柱

日 期：

开户银行：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厚街支行

信用代码： 91441900740824881B

帐 号： 0900 1019 0010 0072 09

经 办 人： 王佐荣

微 信 号： 13686651312

电 话： 0769-82767888

邮 编： 523000

电子邮箱： gd_dzdc@163.com

承包方：

深圳市万斯建科集团有限公司（公
章）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锦峰大厦写
字楼 25C、25D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

海林
宏

日 期：

开户银行： 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

信用代码： 91440300555433985J

帐 号： 630094978500015

经 办 人：

微 信 号： 13926781710

电 话： 0755-23902255

邮 编： 518031

电子邮箱： 332462439@qq.com

(2) 竣工报告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表

项目名称	大中阳光花园		合同编码	F/DZDC/YFDC/DZYG/GC/2022/071
工程名称	大中阳光花园项目 1、2、3、6 号商业住宅楼, 4 号垃圾房, 7 号门楼外立面装饰工程		合同造价	73000000.00 元
建设单位	东莞市盈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20 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 年 03 月 22 日
承包单位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质保期起算日期	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p>承包范围: 本工程由商业裙房及住宅塔楼组成: 裙房幕墙顶高为 7.1m, 建筑物高度(女儿墙顶或檐口)1#楼:98.2m;2#楼:136.05m;3#楼:148.65m;6#楼:147.85m, 幕墙总面积约 63368m², 其中 1#楼 14600m²、2#楼 19900m²、3#楼 20800m²、6#楼 20800m²、4#楼 88m²、7#楼 380m², 商业裙房包含首层框架式玻璃幕墙、铝单板幕墙、石材幕墙、铝单板雨篷;住宅塔楼包含铝合金窗、阳台玻璃栏板、提升推拉门、耐火完整性窗手。</p> <p>实际完成情况: 大中阳光花园项目 1、2、3、6 号商业住宅楼, 4 号垃圾房, 7 号门楼外立面装饰工程按图纸、设计等相关技术要求全部完成。</p>				
质量等级鉴定结果	承包单位		建设单位	
	评定质量等级: 合格 公章: 交工人: 李冬云		评定质量等级: 合格 公章: 验收人: 李桂添	
参加验评单位及人员签名	单位名称		签名	
	承包单位		李冬云 胡楠楠 郑铭雁	
	监理单位		刘芳美 梁展浩	
	建设单位	项目管理部	李桂添 张友健	
		设计管理部	徐永强 王佑荣	
		成本管理部	王伟柱 周洪江	
集团稽查部		胡亮 张微		

备注: 本表格原件一式三份, 承包单位、项目管理部、成本管理部各一份。

四、项目技术负责人情况

1、技术负责人简介

姓名	郑铭鹏	性 别	男	年 龄	54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440524197207250018	手机号码	13288282887
参加工作时间	22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9 年
技术负责人资格证书编号 (如有)		1098978			
技术负责人 基本情况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页码
	相关工作经验情况			19 年	证明材料: 职称证、身份证、毕业证、社保, 证明页码: 175-177 页。
	专业职称情况			高级工程师	证明材料: 职称证, 证明页码: 175 页。

2、技术负责人证明资料

(1) 职称证

<p>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国家颁布的《试行条例》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p>		<p>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credential holder is up to the tenure of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rescribed in the Proposed Regulations issued by the state and therefore has full qualifications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p>
 <p>编号：NO 1098978</p>		<p>Personnel Department of Sichuan Province</p>
<p>姓名 郑铭鹏</p>		
<p>性别 男</p>		<p>成都市高级专业技术 评审组织职务评审委员会</p>
<p>出生年月 1972.07.25</p>		<p>审批机关 成都市人事局</p>
<p>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p>		<p>批准时间 2010.10.30</p>
<p>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p>		

(2) 身份证



(3) 毕业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4)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郑铭鹏

社保电脑号: 625264839

身份证号码: 44052419720725001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8861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8896.32	4448.16			1212.0	404.04		404.04			295.2	239.36	59.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6276a952ft)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8618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6年1月16日

证明专用章

3、技术负责人业绩 1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天健前海 T201-0157 宗地项目幕墙工程	7300.00	2024.08.19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广东深圳前海片区		
工程内容	项目用地面积 23114.89m ² ，总建筑面积 180311.87m ² ，地上规定计容面积 126320m ² ，容积率/规定容积率 6.2/5.5，最大建筑高度 149.9 米。其中由 4 栋超高层住宅，1 栋高层住宅（人才房），2 栋独立商业及沿街商铺组成。住宅建筑面积为 117550m ² ，商业建筑面积为 7000m ² ，菜市场建筑面积为 1000m ² 。地下室二层，地下室总建筑面积 37860.94m ² 。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技术负责人业绩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技术负责人最具代表性同类幕墙门窗工程业绩（已竣工）。	是	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证明页码：179-195 页
	是否体现为技术负责人的业绩	是	证明材料：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证明页码：179-195 页

注：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3.1、天健前海 T201-0157 宗地项目幕墙工程

(1) 施工合同

天健地产

深圳天健前海 T201-0157 宗地项目幕墙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
专业分包合同
(示范文本 2.0 版)



工程名称: 天健前海 T201-0157 宗地项目幕墙工程 (标段二)

甲方 (甲方):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承包人 (乙方):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4 月 25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编号: HTQD/T201-0157QQ/2023-05-10/001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天健前海 T201-0157 宗地项目幕墙工程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天健前海T201-0157 宗地项目幕墙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深圳前海片区

建设规模: 项目位于广东深圳前海片区,项目用地面积 23114.89 m²,总建筑面积 180311.87 m²,地上规定计容面积 126320 m²,容积率/规定容积率 6.2/5.5,最大建筑高度 149.9 米。其中由 4 栋超高层住宅,1 栋高层住宅(人才房),2 栋独立商业及沿街商铺组成。住宅建筑面积为 117550 m²,商业建筑面积为 7000 m²,菜市场建筑面积为 1000 m²。地下室二层,地下室总建筑面积 37860.94 m²。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及工作内容: 深圳天健前海T201-0157 宗地项目(二标段):1 栋二单元~三单元塔楼及裙楼、2 栋裙楼等的幕墙工程,详施工图纸,包含但不限于铁艺栏杆、铝合金格栅、幕墙(石材、铝板、门窗玻璃)、阳台栏杆、雨篷等。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合同签订后,现场具备开工条件,以实际开工令为准。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05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04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352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为: 满足招标人各阶段工程验收及验收规范要求。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类型: 总价合同 单价合同

合同总价: ￥ 45607572.36 元, 大写: 人民币 肆仟伍佰陆拾万零柒仟伍佰柒拾
贰元叁角陆分; 其中不含税金额: ￥ 41841809.50 元, 税金: ￥ 3765762.855 元 (增
值税税率: 9 %)。

乙方必须保证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支付结算款时必须提供合同结算金额全
额发票。后续国家政策对增值税税率调整, 则参照国家相关政策规定, 约定计价方式为:
不含税价保持不变, 对调整后税率进行对应调整, 重新计算含税总价。

固定单价说明: 综合单价包干, 工程量按实际结算; 措施费以 ￥ / 元包干, 结算
不予调整。

六、项目经理

乙方项目经理: 古超峰。

七、乙方税务资质

1. 乙方作为增值税纳税人的类型: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2. 本合同增值税缴纳方式: 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3. 本合同付款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八、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 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 本合同文
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4. 本合同的附件;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6.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7. 图纸或材料样板;
8.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
10.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九、词语含义

天健地产

深圳天健前海 T201-0157 宗地项目幕墙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定义相同。

十、承诺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本合同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签订。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生效：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章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

甲方：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合同专用章

日期：2023

乙方：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蔡魏承

日期：

(2) 竣工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前海T201-0157宗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2014年1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 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前海T201-0157宗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桂湾片区创新九街与十一号路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180678.74平方米	工程造价	116528.4026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框架/部分框支叠合剪力墙	层 数	地上: 48/42/25/46层 /2/3					
	部分框支剪力墙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2-0051号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10523-4/4					
开工日期	2022年05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0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1017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瑞兆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南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建侨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 G 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兴
副组长	梁波、王柏铭
组员	赵龙泉、曾科果、傅王伟、胡晓立、李勇、欧宏杰、许华昌、陈宇、韩炜、唐英锋、辛美莹、肖劲涛、吴彦、王硕、李宏栋、吴武松、李会会、何兰、夏宗钰、苏彦榕、万超、范有福、许生雄、王永辉、韩圣东、周瑞丰、张贤新、欧海辰、苏清波、黄属康、陈力、黄夏龙、艾岳斌、林雪辉、黄绍用、叶军、徐亚非、吴镇华、李敏、廖权宏、陈俊鸿、张财勇、林如峰、廖国荣、周脉昌、丁朝晖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赵龙泉	李勇、许华昌、欧宏杰、傅王伟、胡晓立、韩炜、唐英锋、辛美莹、肖劲涛、吴彦、王硕、李宏栋、吴武松、何兰、夏宗钰、苏彦榕、万超、许生雄、王永辉、周瑞丰、张贤新、欧海辰、林如峰、廖国荣、叶军、徐亚非、吴镇华、李敏、陈俊鸿、张振名、吕亮、朱扬科、王帅、周建濠、刘家琪、王安雯、龙华荣、梁诗涵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曾科果	陈宇、李会会、范有福、周脉昌、丁朝晖、陈力、黄夏龙、艾岳斌、张财勇
工程质控资料	王驰	李京晏、黄铭波、胡海燕、王丽娜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 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2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1</u> 项	共 <u>1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1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7</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2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0</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1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7</u> 项	共 <u>9</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2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1</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2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1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u>13</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 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兴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兴
2	赵龙泉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赵龙泉
3	曾科果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曾科果
4	李勇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李勇
5	傅王伟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傅王伟
6	胡晓立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胡晓立
7	欧宏杰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欧宏杰
8	许华昌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许华昌
9	陈宇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陈宇
10	韩炜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韩炜
11	唐英锋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唐英锋
12	辛美莹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辛美莹
13	肖劲涛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肖劲涛
14	王驰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负责人	工程师	王驰
15	吴彦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吴彦
16	李宏栋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李宏栋
17	王硕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硕
18	吴武松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结构工程师		吴武松
19	李会会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李会会
20	何兰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何兰
21	夏宗钰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夏宗钰
22	苏彦榕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苏彦榕
23	万超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万超
24	范有福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范有福
25	许生雄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许生雄
26	王永辉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王永辉
27	韩圣东	深圳市前海天健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韩圣东



* G D - E 1 - 9 1 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林雪辉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林雪辉
29	周瑞丰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周瑞丰
30	张贤新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负责人		张贤新
31	黄属康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黄属康
32	黄夏龙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负责人	工程师	黄夏龙
33	陈力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负责人	工程师	陈力
34	艾岳斌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负责人		艾岳斌
35	梁波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梁波
36	廖国荣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廖国荣
37	林如峰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林如峰
38	丁朝晖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丁朝晖
39	周脉昌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周脉昌
40	李京晏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李京晏
41	王柏铭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柏铭
42	叶军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叶军
43	李敏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主任	工程师	李敏
44	徐亚非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经理	高级工程师	徐亚非
45	吴镇华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经理	高级工程师	吴镇华
46	黄绍用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经理	工程师	黄绍用
47	廖权宏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主管	工程师	廖权宏
48	陈俊鸿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部部长		陈俊鸿
49	张财勇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张财勇
50	张振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张振名
51	吕亮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吕亮
52	卓锦涛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卓锦涛
53	王帅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王帅
54	朱扬科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朱扬科



* G D - E 1 - 9 1 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 G D - E 1 - 9 1 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6年10月2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梁波 2026年10月2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柏铭 2026年10月2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周瑞丰 2026年10月2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雪辉 2026年10月25日

* G D - E 1 - 9 1 4 / 6 *

建筑装饰装修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前海T201-0157宗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二标)							
施工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军	项目负责人	王柏铭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于芳	
分包单位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楠楠	项目负责人	徐政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郑铭鹏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幕墙工程		3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2	细部工程		1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汇总	本分部共计子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2				符合要求		
	分项数:		4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分部(系统)、子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良好		符合要求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 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徐政		王柏铭		周瑞丰		李强		朱波	
2024年8月19日 (盖章)		2024年8月19日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2024年8月 19日 (盖章)		2024年8月19日 (盖章)	

幕墙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 G.D. = G.5 = 7.3.1.1 *

细部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前海T201-0157宗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二标)						
施工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军	项目负责人	王柏铭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于芳
分包单位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楠楠	项目负责人	徐政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郑铭鹏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护栏和扶手制作与安装		5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汇总	本子分部共计分项 1 , 检验批 5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安全和功能检验					齐全有效		符合要求	
粤1432018201802152(00)					良好		良好	
水利分部(系统)、子系统)、分项观感质量								
验收综合 结论及日期 注	2024.08.19		质量验收合格			2024.08.19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徐政 2024年8月19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王柏铭 2025.04.20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强 2024年8月19日 (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周海平 2024年8月19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 位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08.19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 GD - C5 - 7311 *

建筑节能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3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前海T201-0157宗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幕墙二标)						
施工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叶军	项目负责人	王柏铭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于芳
分包单位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楠楠	项目负责人	徐政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郑铭鹏
序号	隶属的分项工程名称			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玻璃幕墙节能工程			8	符合要求		符合要求	
汇总	本表所列共计分项数: 1, 检验批数: 8						符合要求	
分部、分项质量控制资料					齐全有效			
分部、分项功能检验					齐全有效			
分部、分项观感质量					良好			
综合验收意见及备注	已验收合格							
粤143201301902132100 分包单位 水利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姓名: 徐政 2024年8月19日 (盖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设计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周瑞丰 2024年8月19日 (盖章)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2024.08.19 (盖章)	2024年8月19日 王柏铭 2024.04.20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2024年8月19日 胡楠楠 2025.04.20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2024年8月19日 周瑞丰 2024.04.20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2024年8月19日 郑铭鹏 2024.04.20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4、技术负责人业绩 2

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深铁懿府 4 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 2 标	15080.10	2023.07.14
建设单位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鲤鱼门街 1 号前海深港合作区管理局综合办公楼 A201 室		
工程内容	4 号地块 4 栋商品房（10#、11#、12#、13#）、1 栋人才房（18#）和幼儿园（9#）。其中 10#-12# 楼栋建筑高度约 140 米，13# 楼栋建筑高度约 100 米，18# 为装配式建筑，高度约 100 米，9# 为 3 层 12 班幼儿园。商业及以上塔楼、部分裙楼区域。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页码
技术负责人业绩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截标日（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拟派技术负责人最具代表性同类幕墙门窗工程业绩（已竣工）。	是	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证明页码：197-210 页
	是否体现为技术负责人的业绩	是	证明材料：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证明页码：197-210 页

- 注：1. 每项业绩均单独列表；
 2. 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4.1、深铁懿府 4 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 2 标

(1) 中标通知书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致投标人：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承担项目：深铁懿府 4 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 2 标

贵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深铁懿府 4 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 2 标招标文件，根据资格审查和评定标结果，并报我司批准，贵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司接受，中标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亿伍仟零捌拾万壹仟零陆拾叁元叁角玖分（小写：RMB150,801,063.39 元）。确定贵司为深铁懿府 4 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 2 标中标单位。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杨坤

2021 年 6 月 15 日

(2) 施工合同

正 本

深铁懿府 4 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 2 标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STZY-ZC-ATS3-SG014/2021

(第一册, 共二册)

发包人: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铁懿府4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2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北城片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4号地块4栋商品房（10#、11#、12#、13#）、1栋人才房（18#）和幼儿园（9#）。其中10#-12#楼栋建筑高度约140米，13#楼栋建筑高度约100米，18#为装配式建筑，高度约100米，9#为3层12班幼儿园。商业及以上塔楼、部分裙楼区域（具体划分范围以工程接口划分的范围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100%；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幕墙及系统门窗的图纸深化设计、检测、材料采购加工及运输、施工、预埋件等一切工作，包括铝板幕墙、蜂窝铝板、铝合金遮阳板、系统门窗及室内护窗栏杆、阳台栏板、玻璃幕墙、蜂窝石材幕墙、石材幕墙、百叶格栅、雨棚等，具体以招标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上述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仅是概括的介绍和描述，不代表已囊括了承包人在合同文

件项下的所有工作任务，承包人应整体研究合同文件，特别是图纸以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和具体工作内容。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6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10 月 3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518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伍仟零捌拾万壹仟零陆拾叁元叁角玖分（¥150,801,063.39 元）；其中：不含税价 127,799,140.72 元，增值税税额 11,501,922.67 元（最终以税务局实际开票金额为准），暂列金 11,500,000.00 元，暂估价/元，增值税税率 9%，合同的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贰万零玖佰肆拾玖元捌角叁分（¥1620949.8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壹佰伍拾万元整 (¥ 11,50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

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6月29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一份，承包人执一份。

合同副本份数：14份，其中发包人：10份，承包人：4份。

发包人(盖章)：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号地铁大厦

电 话: 0755-23992600 传真: 0755-23992555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地铁前海
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账 号: 44201501100052560514 邮政编码: 518026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张瀚之 13691854591 项目主管
部门审核人: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电话: 王苏文 0755-23882571 合约部门
审核人: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 1001 号锦峰大厦 25C

电 话: 0755-23902255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市万萌建
科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441010182600191169 邮政编码: 518031

承包商经办人: 郑光武 13602658975

合同签署地点: 深圳

时 间: 年 月 日

(3) 竣工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深铁懿府4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2标（二期工
程名称：程4#地块9-13栋、18栋、商业网点及公共配套）

验收日期：2023年7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E1-914/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铁懿府4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2标（二期工程4#地块9-13栋、18栋、商业网点及公共配套）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深云村以南，安托山以西，广深高速及地铁7号线安托山停车场以北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15080.10633 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9栋3层/10栋42层/11栋39层/12栋42层/13栋29层/18栋29层/商业网点2层	地上：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工程编号：2016-440300-47-03-07679921 证书序列号：2021-169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11/8	验收日期	2022/7/14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25-01	
建设单位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E1-914/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郑军
副组长	康啸虎、张繁绪、巩传柱
组员	欧陵胜、郑经强、李冬云、郑铭鹏、夏建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繁绪	郑经强、赵益立、黄伟标、黄席瑞、王和庆、李冬云、 郑铭鹏
建筑设备 安装工程		
工程质量资料	康啸虎	黄莹莹、陈浩南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E1-914/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纪				
2					
3	张晓丽	深业置业			张晓丽
4					
5					
6	李冬云	深圳市万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冬云
7					
8	左海林	东部咨询			左海林
9	董新瑞	东部咨询			董新瑞
10					
11	郑铭鹏	万航建设	技术负责人		郑铭鹏
12					
13	陈国华	万航建设			陈国华
14	吴华	东部咨询			吴华
15	王海林	东部咨询公司			王海林
16					
17	巩传柱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高级工	巩传柱
18					
19	吴国华	东部咨询			吴国华
20					
21	王海林	深圳市万航	总监	高级工	王海林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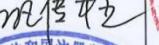
* G 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深铁懿府4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2标（二期工程4#地块9-13栋、18栋、商业网点及公共配套）已按设计图纸、施工合同和使用单位的要求；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完成合同内的全部施工内容，施工资料齐全、材料检验及功能性检测均能满足要求，各分部分项工程及检验批均合格，经建设、设计、监理、施工方等单位验收，综合质量评定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7月14日	施工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4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GD-E1-914/6 咨询有限公司

五、其他

5.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自查社保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自查内容：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香港投标人提供相关聘任证明）	自查结论
1	项目经理	李冬云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注册证	一级	粤1442015201636187	建筑工程	社保证明	是
2	技术负责人	郑铭鹏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1098978	建筑工程	社保证明	是
3	生产经理	郑铭雁	工程师	职称证/注册证	二级	粤2442015201503554	建筑工程	社保证明	是
4	造价工程师	粟辉	工程师	注册造价师证	一级	建(造)11204400000073	土木建筑	社保证明	是
5	安全主任	李晓冬	工程师	安全C证	C3	粤建安C3(2012)0001770	/	社保证明	是
6	施工员	陈粤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0441710194417021425	/	社保证明	是
7	施工员	陈灏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初级	0441710194417021425	建筑工程	社保证明	是
8	质量负责人	古超锋	工程师	职称证/注册证	中级	1903003025585	建筑幕墙施工	社保证明	是
9	质量员	赖泽鹏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初级	0915879202401011762	建筑工程	社保证明	是
10	材料员	姚燕君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初级	0441711194417009026	建筑工程	社保证明	是
11	材料员	黄镜波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初级	0915879202401011761	建筑工程	社保证明	是
12	安全员	史静涛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中级	粤建安C3(2011)0004043	建筑工程	社保证明	是
13	安全员	陈莹霞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建安C3(2009)0008839	建筑工程	社保证明	是

14	资料员	余少萍	工程师	岗位证	初级	044171149441 7011753	建筑工程	社保证明	是
15	劳务员	陈碧娣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091587920240 1011760	/	社保证明	是
16	BIM 工程师	罗宗宏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粤中职证字第 040010219346 2 号	建筑结 构	社保证明	是

1、项目经理-李冬云

(1) 项目经理简介

姓名	李冬云	性 别	男	年 龄	43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412722198306270072	手机号码	13926781710
参加工作时间	18 年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14 年
项目经理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5201636187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页码	
项目经理基 本情况	相关工作经验情况			证明材料: 执业资格证书、毕业 证、社保证明, 证明页码: 213-217 页。	
	专业职称情况			证明材料: 职称证, 证明页码: 21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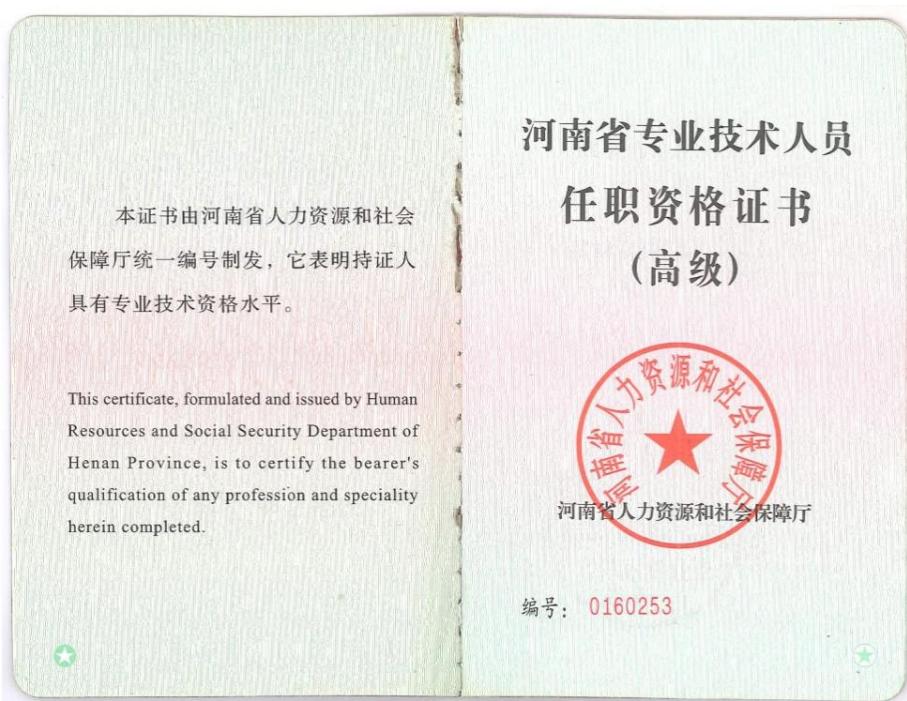
(2) 注册证



(3) 安全 B 证



(4) 职称证



(5) 毕业证



(6) 身份证



(7)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冬云

社保电脑号: 632105308

身份证号码: 41272219830627007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8861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8896.32	4448.16			1212.0	404.04		404.04			295.2	239.36	59.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6276a2065u)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8618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2、技术负责人-郑铭鹏

(1) 技术负责人简介

姓名	郑铭鹏	性 别	男	年 龄	54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440524197207250018	手机号码	13288282887
参加工作时间	22 年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9 年
技术负责人资格证书编号 (如有)		1098978			
技术负责人 基本情况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提交何种证明材料, 页码
	相关工作经验情况			19 年	证明材料: 职称证、身份证、毕业证、社保, 证明页码: 219-221 页。
	专业职称情况			高级工程师	证明材料: 职称证, 证明页码: 219 页。

(2) 职称证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国家颁布的《试行条例》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编号：NO 1098978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credential holder is up to the tenure of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rescribed in the Proposed Regulations issued by the state and therefore has full qualifications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ersonnel Department of Sichuan Province

姓名 郑铭鹏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2.07.25

成都市高级专业技术
评审组织职务评审委员会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

审批机关 成都市人事局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批准时间 2010.10.30

(3) 身份证



(4) 毕业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5)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郑铭鹏

社保电脑号: 625264839

身份证号码: 44052419720725001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8861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8896.32	4448.16			1212.0	404.04		404.04			295.2	239.36	59.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6276a952ft)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8618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3、生产经理-郑铭雁

(1) 生产经理简历表

姓名	郑铭雁	性 别	男	年 龄	49
职务	生产经理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24197701150039	手机号码	15994815855
参加工作时间	24 年		从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20 年	
泛光照明工程负责人 (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2442015201503554/2116003008035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每个项目只能一个, 必填项)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合同价格/万元)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 质量
新旺实业发展 (深圳)有限公司	黄贝岭旧村改造 项目(04-01 地 块)幕墙工程	本项目用地面积为 6750.61 m ² , 总建筑面积 75819 m ² ; 由一栋 153.25m 超高层塔楼 及 3 层裙楼建筑和一栋 2 层 建筑组成, 幕墙面积约 28000 m ² 。 5564.56 万元 项目所在地: 深圳市	2019.12.31 - 2022.12.07	已完	合格
海南正光投资 有限公司	海南智慧新城田 园生态学校土建 总承包工程幕墙 工程专业分包工 程	该项目 A 区总建筑面积 115035 平方米; B 区总建筑 面积 9100 平方米。 教学楼 IV、V、VI、VII 段、 综合楼、教师俱乐部幕墙工 程 5250.00 万元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 工程奖)	2018.05.09 - 2020.01.08	已完	合格

(2) 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
06日-2026年07月0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郑铭雁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01-15

注册编号: 粤2442015201503554

聘用企业: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4-05-31至2027-05-30)



郑铭雁

个人签名: 郑铭雁

签名日期: 2026年01月06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05月31日

(3) 职称证



(4) 安全 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1) 0001510

姓 名: 郑铭雁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年01月15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1年03月11日

有 效 期: 2023年03月15日至 2026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3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5) 身份证



(6) 毕业证



(7)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郑铭雁

社保电脑号: 616706358

身份证号码: 44052419770115003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8861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2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3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4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5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6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7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8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9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10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11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12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合计			9452.34	4448.16			4039.8	1615.92			404.04		350.84	264.72	6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6276d9f7c1)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8618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4、造价工程师-粟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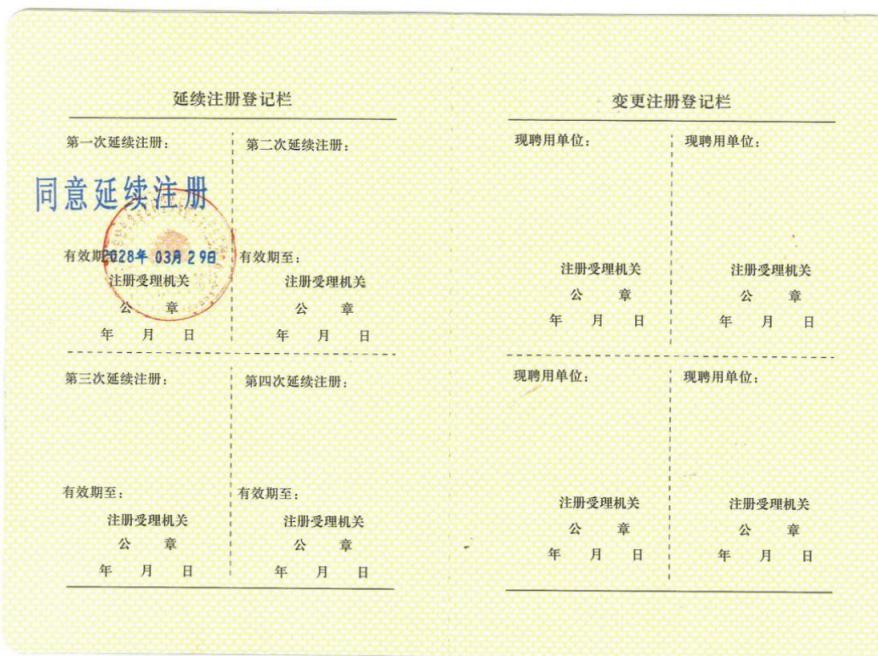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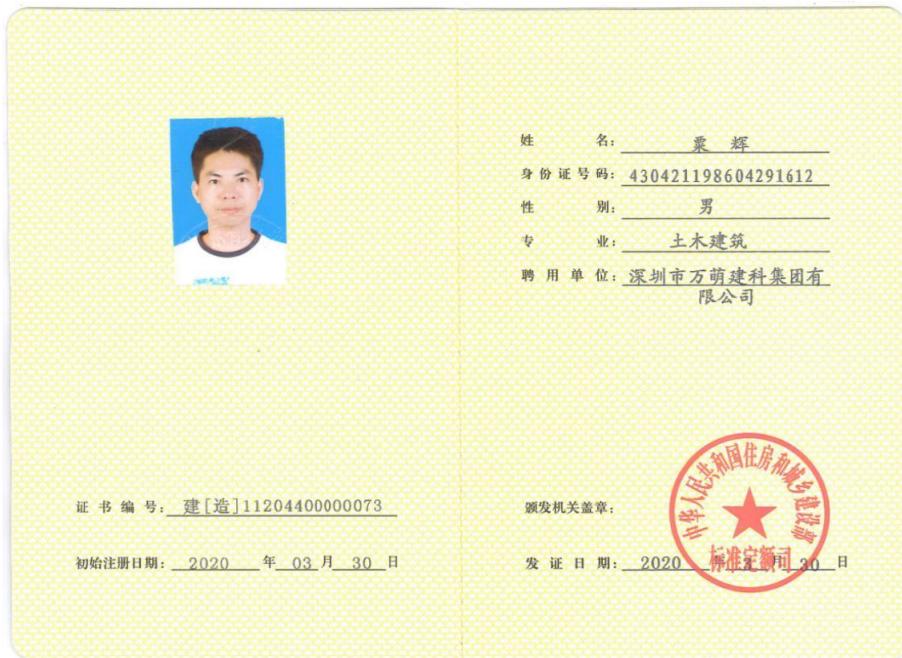
(1) 造价工程师简历表

姓名	粟辉	性 别	男	年 龄	38
职务	造价工程师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421198604291612		
手机号码	15818602981		证件号 (职称证书编号)	建(造) 11204400000073	
参加工作时间	14 年		从事工程造价年限	12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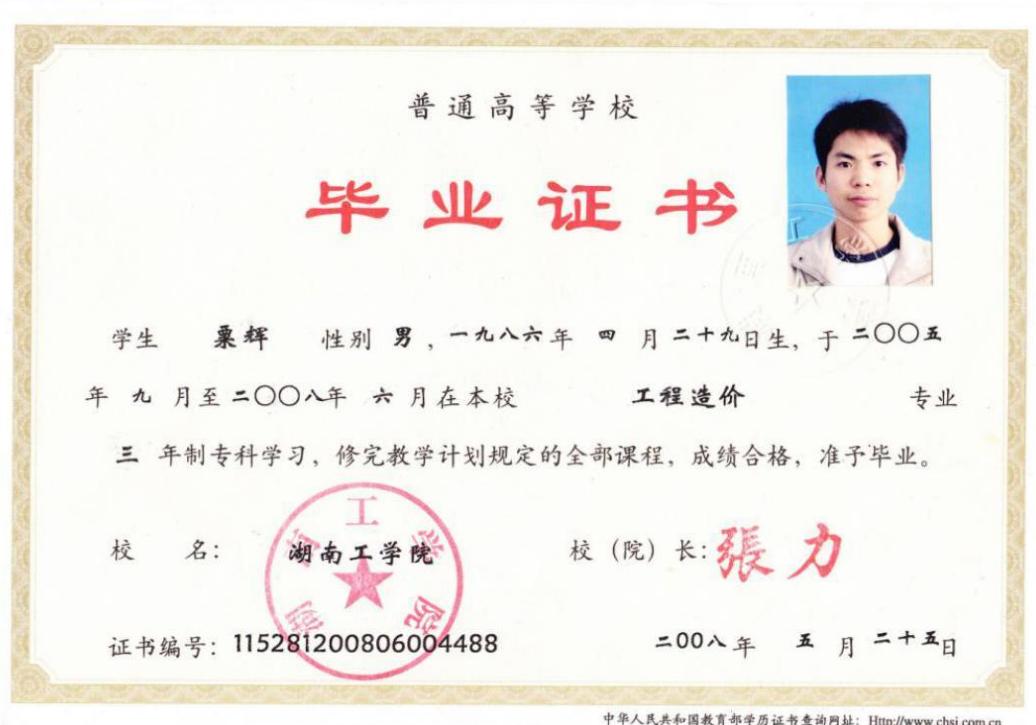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每个项目只能一个, 必填项)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幕墙面积m ²)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深铁懿府 4 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 2 标	4 号地块 4 栋商品房 (10#、11#、12#、13#)、1 栋人才房 (18#) 和幼儿园 (9#)。其中 10#-12# 楼栋建筑高度约 140 米, 13# 楼栋建筑高度约 100 米, 18# 为装配式建筑, 高度约 100 米, 9# 为 3 层 12 班幼儿园。商业及以上塔楼、部分裙楼区域。 幕墙面积: 12.43 万 m ² 15080.1 万元	2021.06.01 — 2022.07.14	已完	合格
东莞市盈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大中阳光花园项目 1、2、3、6 号商业住宅楼, 4 号垃圾房, 7 号门楼外立面装饰工程	占地面积 19649.38m ² , 容积率 4.5, 计容面积 88387.70m ² , 住宅计容面积 79550.48m ² , 商业及配套计容面积 8837.22m ² , 地下室面积 39202.06m ² , 其他建筑面积 2903.14m ² , 总建筑面积 130492.90m ² 。 幕墙面积: 6.3368 万 m ² 7300.00 万元	2022.08.20 — 2024.03.22	已完	合格

(2) 注册证



(3) 毕业证



(4) 身份证



(5)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裴辉 社保电脑号: 620817094 身份证号码: 43042119860429161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8861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452.34	4448.16			4039.8	1615.92			404.04		295.2	239.36		59.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6276e6983e)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8618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处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6年1月16日

证明专用章

5、安全主任-李晓冬

(1)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李晓冬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8812100630
手机号码	13717091475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12)0001770

(2) 安全主任简历表

姓名	李晓冬	性 别	男	年 龄	36
职务	安全主任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8812100630		
手机号码	13717091475		证件号 (职称证书编号)	粤建安 C3(2012)0001770	
参加工作时间	11 年		从事安全负责人年限	10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每个项目只能一个, 必填项)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幕墙面积m ²)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深铁懿府 4 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 2 标	4 号地块 4 栋商品房 (10#、11#、12#、13#) 、1 栋人才房 (18#) 和幼儿园 (9#) 。其中 10#-12# 楼栋建筑高度约 140 米, 13# 楼栋建筑高度约 100 米, 18# 为装配式建筑, 高度约 100 米, 9# 为 3 层 12 班幼儿园。商业及以上塔楼、部分裙楼区域。 幕墙面积: 12.43 万 m ² 15080.1 万元	2021.06.01 - 2022.07.14	已完	合格
东莞市盈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大中阳光花园项目 1、2、3、6 号商业住宅楼, 4 号垃圾房, 7 号门楼外立面装饰工程	占地面积 19649.38m ² , 容积率 4.5, 计容面积 88387.70m ² , 住宅计容面积 79550.48m ² , 商业及配套计容面积 8837.22m ² , 地下室面积 39202.06m ² , 其他建筑面积 2903.14m ² , 总建筑面积 130492.90m ² 。 幕墙面积: 6.3368 万 m ² 7300.00 万元	2022.08.20 - 2024.03.22	已完	合格

(3) 安全 C 证



(4)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 李晓冬
身份证号: 440582198812100630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 业: 建筑工程管理
级 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0年12月08日
评审组织: 河源市建筑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116003007875

发证单位: 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1年01月14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5) 身份证



(6) 毕业证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7)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晓冬

社保电脑号: 629269474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881210063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8861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8861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8861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8861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8861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8861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8861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8896.32	4448.16			4039.8	1615.92			404.04		295.2	139.36	59.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6276eae803)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8618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6年1月16日

证明专用章

6、施工员-陈粤

(1) 岗位证



(2) 职称证



(3) 身份证



(4) 毕业证



(5)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陈粤 社保电脑号: 618942788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871019041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8861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8896.32	4448.16			1212.0	404.04		404.04			295.2	239.36	59.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6276f645db)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8618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处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6年1月16日

证明专用章

7、施工员-陈灏

(1) 岗位证



(2) 身份证



(3) 毕业证



(4)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陈灏

社保电脑号: 639370839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6011109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8861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8896.32	4448.16			1212.0	404.04		404.04			295.2	239.36	59.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6276f90bf0)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8618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处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6年1月16日

证明专用章

8、质量负责人-古超锋

(1)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

姓名	古超锋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082198709275414
手机号码	15814759897		证件号 (质量员证编号)	1903003025585	

(2)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古超锋

身份证号: 411082198709275414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 建筑幕墙施工

级别: 中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1903003025585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3) 身份证



(4) 毕业证



(5)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古超锋

社保电脑号: 630887342

身份证号码: 41108219870927541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8861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452.34	4448.16			4039.8	1615.92			404.04		295.2	239.36		59.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62772a0c52)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8618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处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6年1月16日
证明专用章

9、质量员-赖泽鹏

(1) 质量员信息表

姓名	赖泽鹏	性 别	男	年 龄	33
职务	质量员	职 称	/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9211146339		
手机号码	15814759897		证书编号	0915879202401011757	
参加工作时间	9		从事年限	7	

(2) 岗位证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 合格证书

姓 名: 赖泽鹏

身份证号: 440582199211146339

名 称: 土建质量员

等 级: --

证书编号: 0915879202401011757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测评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 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2024年01月25日

查询网址: www.gdzjx.org.cn

(3) 身份证



(4) 毕业证



(5)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赖泽鹏

社保电脑号: 640196855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21114633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8861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452.34	4448.16			4039.8	1615.92			404.04		299.2	239.36		59.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627716de09)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8618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处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6年1月16日

证明专用章

10、材料员-姚燕君

(1) 岗位证



(2) 身份证



(3)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姚燕君

社保电脑号: 617425633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800102008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8861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452.34	4448.16			4039.8	1615.92			404.04		299.2	239.36	59.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62772d1a8q)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8618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保险基金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
管理处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6年1月16日
证明专用章

11、材料员-黄镜波

(1) 岗位证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
合格证书

姓 名: **黄镜波**

身份证号: **441323198610055333**

名 称: **材料员**

等 级: **--**

证书编号: **0915879202401011761**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测评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2024年01月25日**

查询网址: www.gdzjx.org.cn

(2) 身份证



(3) 毕业证



(4)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黄镜波

社保电脑号: 646565815

身份证号码: 44132319861005533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8861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8861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8861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8861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8861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8861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8861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8896.32	4448.16			4039.8	1615.92			404.04		295.2	139.36	59.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62772f5831)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8618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处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6年1月16日

证明专用章

12、安全员-史静涛

(1)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史静涛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24197504290438
手机号码	13590263132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 (2011) 0004043	

(2) 安全 C 证



(3) 职称证



(4) 身份证



(5) 毕业证



(6)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史静涛

社保电脑号: 623001668

身份证号码: 44052419750429043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8861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8896.32	4448.16			1212.0	404.04		404.04			295.2	239.36	59.8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6277331b31)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8618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6年1月16日
证明专用章

13、安全员-陈莹霞

(1) 安全员信息表

姓名	陈莹霞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582198806180427
手机号码	13590263132		证件号 (C 证编号)	粤建安 C3(2009)0008839	

(2) 安全 C 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09) 0008839

姓 名: 陈莹霞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1988年06月18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09年11月10日

有 效 期: 2024年08月22日至 2027年11月0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8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 职称证



(4) 身份证



(5) 毕业证



(6)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陈莹霞

社保电脑号: 618393441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880618042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8861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2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3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4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5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6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7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8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09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10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11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2025	12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757	27.57	2757	22.06	5.51
合计			9452.34	4448.16			4039.8	1615.92			404.04		350.84	264.72	66.1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6279099921)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8618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4、资料员-余少萍

(1) 岗位证



(2) 身份证

姓名 余少萍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8 年 6 月 5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文光
街道平和东吴厝巷三横5
号101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78060580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8.29-2026.08.29

(3)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余少萍

社保电脑号: 637531083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780605802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8861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8861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8861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8861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8861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8861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88618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8896.32	4448.16			4039.8	1615.92			404.04		295.2	139.36	59.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62773effey)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
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8618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处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6年1月16日

证明专用章

15、劳务工-陈碧娣

(1) 劳务工信息表

姓名	陈碧娣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4241993040955560
手机号码	15119824673		证件号	0915879202401011760	

(2) 岗位证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 合格证书

姓 名: 陈碧娣

身份证号: 441424199304095560

名 称: 劳务员

等 级: --

证书编号: 0915879202401011760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测评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2024年01月25日

查询网址: www.gdzjx.org.cn

(3) 身份证



(4) 毕业证



(5)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陈碧婵

社保电脑号: 640727951

身份证号码: 44142419930409556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8861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8861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88618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452.34	4448.16			4039.8	1615.92			404.04		295.2	239.36		59.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6279148fb6)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8618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社会保险基金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6年1月16日

证明专用章

16、BIM 工程师-罗宗宏

(1) BIM 工程师简历表

姓名	罗宗宏	性 别	男	年 龄	51
职务	BIM 工程师	职 称	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参加工作时间		21 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16 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幕墙面积m ²)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深铁懿府 4 号地块幕墙及系统门窗工程 2 标	4 号地块 4 栋商品房 (10#、11#、12#、13#)、1 栋人才房 (18#) 和幼儿园 (9#)。其中 10#-12# 楼栋建筑高度约 140 米, 13# 楼栋建筑高度约 100 米, 18# 为装配式建筑, 高度约 100 米, 9# 为 3 层 12 班幼儿园。商业及以上塔楼、部分裙楼区域。 幕墙面积: 12.43 万 m ² 15080.1 万元	2021.06.01 - 2022.07.14	已完	合格
东莞市盈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大中阳光花园项目 1、2、3、6 号商业住宅楼, 4 号垃圾房, 7 号门楼外立面装饰工程	占地面积 19649.38m ² , 容积率 4.5, 计容面积 88387.70m ² , 住宅计容面积 79550.48m ² , 商业及配套计容面积 8837.22m ² , 地下室面积 39202.06m ² , 其他建筑面积 2903.14m ² , 总建筑面积 130492.90m ² 。 幕墙面积: 6.3368 万 m ² 7300.00 万元	2022.08.20 - 2024.03.22	已完	合格

(2) 职称证



(3) 身份证



(4) 毕业证



(5)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罗宗宏

社保电脑号: 625264835

身份证号码: 44052419710722061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8861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18861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2	188618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8896.32	4448.16			1212.0	404.04		404.04			295.2	239.36	59.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56277473a64)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88618

单位名称
深圳市万萌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6年1月16日

证明专用章